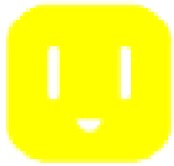


股票代號:3492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Connection Technology Inc.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日刊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楊素芬

職 稱：稽核主管

電 話：(02)8809-1060

電子郵件信箱：philice.yang@actt.co

代理發言人：吳淑惠

職 稱：會計主管

電 話：(02)8809-1060

電子郵件信箱：joan.wu@actt.co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 號 10 樓

電 話：(02)8809-1060

工 廠：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 69 號 10 樓

電 話：(02)8809-1060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6 號 3 樓

網 址：<http://www.osc.com.tw/>

電 話：(02)2361-860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郭柔蘭、楊柳鋒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電 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ctt.co>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8
一、財務狀況	168
二、財務績效	169
三、現金流量	1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7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在此謹將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一〇八年度營運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報告如下：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減)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808,246	1,000,345	-19.20
營業成本	589,522	708,971	-16.85
營業毛利	218,724	291,374	-24.93
營業費用	175,201	179,771	-2.54
營業淨利	43,523	111,603	-6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519	-24,186	-279.9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7,042	87,417	-0.43
所得稅費用	22,039	13,613	61.90
本期淨利(淨損)	65,003	73,804	-11.92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數，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87,042	87,4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893	122,7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877	(87,6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7,437)	(16,51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49)	(3,5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584	14,9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670	275,6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2,254	290,670

(2)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減)比率 (%)
資產報酬率(%)	7.20%	7.62%	-5.51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01%	13.83%	-13.16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25%	31.41%	-61.0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50%	24.60%	-0.41
純益率(%)	8.04%	7.38%	8.94
基本每股盈餘(元)	1.83	2.08	-12.02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開發天線產品。
- (2)開發連接器產品。
- (3)開發消費性電子、車用電子及醫療電子產品。
- (4)統合既有資源技術，持續與外部專業學術機構進行技術合作。
- (5)主動發佈專利訊息及強化專利佈局。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一〇八年度之經營方針，在產品市場策略方面，將積極主攻車用電子、醫療電子及航太電子等產品市場之應用產品研發銷售；在製造策略方面，持續引進新生產技術與自動化設備、管控制造成本及提升生產績效；在研發策略方面，創新思維開發產品多樣性、集中設計資源專注核心競爭力及與客戶共同設計開發利基產品；在行銷策略方面，拓展原有產品市場廣度、開發新領域產品市場及持續推陳出新產品滿足市場需求；在經營管理策略方面，創新佈局打造企業核心價值、導入專案管理模式及強化子公司營運監理。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仟個

主要產品	108年預期銷售數量
連接器、線組、天線等	51,171

註：其他收入因非主要銷貨收入來源，故不予列示。

108年預計銷售目標係依據產品接單情形、未來營運發展、下游產品應用市場供需狀況等為基本假設，並配合本公司產能情況編製而成。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持續性銷售預測、原物料與產能準備、庫存控制及充足貨源，達到零交期之要求。
- (2)全面性之開發、全方位之服務及有效率之解決方案，達到百分百之客戶滿意度。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接近市場，就地滿足客戶需求。
- (二)持續拓展銷售版圖及營運規模。
- (三)強化資源垂直整合，建立一貫化作業流程。
- (四)建立成本導向之生產模式。
- (五)落實品質系統運作，管控產品品質。
- (六)掌握關鍵技術，設計未來性產品。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面對外部競爭環境，本公司必須持續強化核心競爭力，以滿足新市場產品需求及競爭差異化，才能使業績穩定成長及獲利提升。
- (二)面對法規環境，本公司必須恪遵法規要求及謹守企業道德規範，以廉潔誠信及公平透明經營理念，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及風險控管機制。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有受法規環境影響之財務與業務重大情事。
- (三)面對總體經營環境，本公司必須掌握全球經濟脈動及國家各項經濟政策，並考量全球化產業帶來之衝擊影響，才能在全球化趨勢下永續經營。

展望未來，我們將勇於面對競爭，持續創造執行提供更完善服務，以滿足市場及客戶需求；並將持續努力，為客戶、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

在此，謹祝各位

身體健康 平安愉快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葉文麒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3 年 4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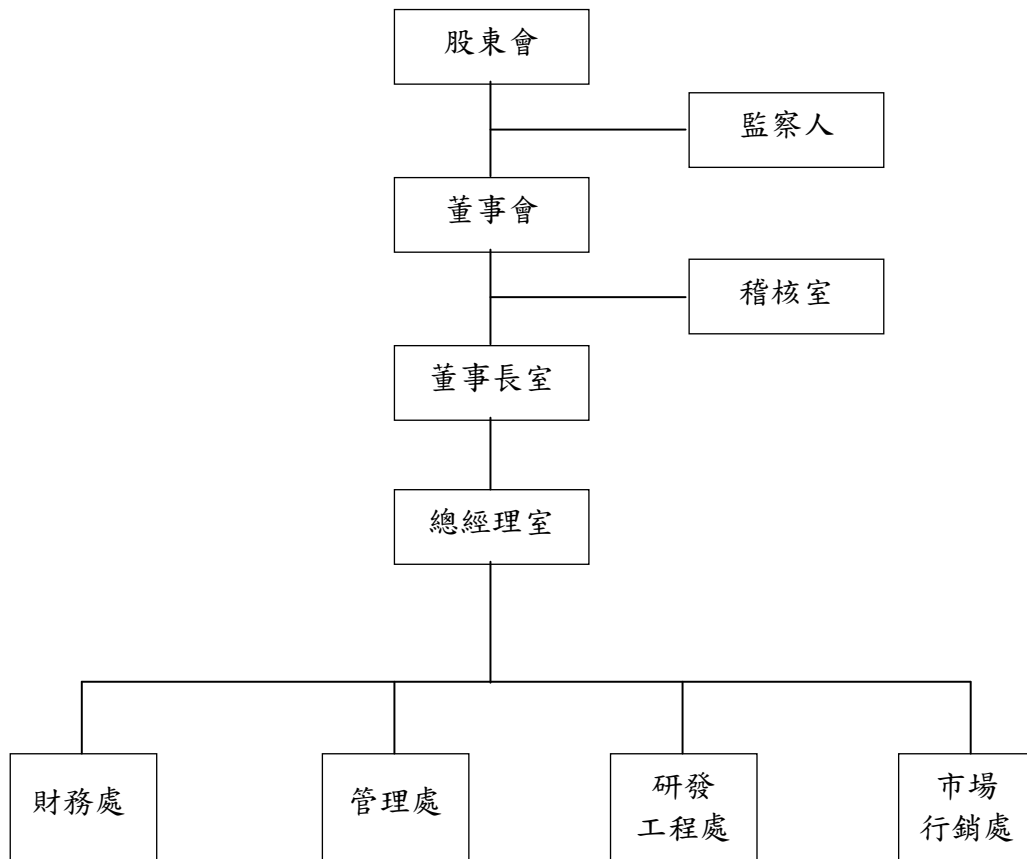
83 年	·成立長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伍佰萬元。
84 年	·投入通訊設備連接器之開發設計及製造。
86 年	·通過 SAGEM 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88 年	·現金增資伍仟伍佰萬元，資本額為陸仟萬元。
89 年	·通過德國 RWTUV ISO9002 認證。 ·設立越南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現金增資陸仟萬元，資本額為壹億貳仟萬元。 ·現金增資柒仟萬元，資本額為壹億玖仟萬元。
90 年	·通過廣達評鑑合格，成為廣達優良供應商。
91 年	·更名為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確保產品品質，成立實驗室。 ·設立 BVI-EXTRACT LTD。 ·由 BVI-EXTRACT LTD.轉投資設立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92 年	·由 BVI-EXTRACT LTD.轉投資設立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通過德國 RWTUV ISO9001。
93 年	·現金增資壹仟伍佰萬元，資本額為貳億伍佰萬元。 ·通過德國 RWTUV ISO14001 及 QS9000 認證。
94 年	·資本公積轉增資肆佰參拾萬伍仟元、盈餘轉增資貳仟伍拾萬、現金增資貳仟壹拾玖萬伍仟元，資本額為貳億伍仟萬元。 ·推出全球第一顆相容於 Mini USB 且具備類比傳輸的連接器，適用於手機、MP3 及數位相機。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股票代號：3492)。 ·辦理登錄興櫃市場買賣股票。
95 年	·通過 ISO/TS 16949 國際汽車業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認證範圍擴大到消費性電子產品與資訊產品的設計、製造及應用。 ·通過 KRROM、華寶、宏達等大廠評鑑合格成為合格供應商。 ·由 BVI-EXTRACT LTD.轉投資設立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
96 年	·資本公積轉增資陸佰貳拾伍萬元、員工紅利轉增資貳仟壹佰萬元及盈餘轉增資參仟陸佰貳拾伍萬元，資本額為參億壹仟參佰伍拾萬元。 ·推出全球首創利用耦合元件之簡單製程圓極化天線設計。 ·設立美國 ACT USA CORP。 ·設立越南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97 年	·資本公積轉增資捌佰柒拾柒萬捌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壹仟伍佰萬元及盈餘轉增資參仟壹佰參拾伍萬元，資本額為參億陸仟捌佰陸拾貳萬捌仟元。 ·精研成功新型耦合式圓極化 GPS 天線，並獲 IEEE Antennas and

	Propagation Society 邀請赴美參加 APS 研討會，與學校共同發表合作論文進行專題演說。
98 年	·與國立高雄應用大學產學合作之作品「Light your life-6 公分的限制」，榮獲經濟部和教育部分共同舉辦之「2009 RFID TENDENCY CUP 趨勢應用盃」技術發展組第一名。
99 年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深圳宏岫科技有限公司。 ·與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產學合作之作品「By water」，榮獲經濟部和教育部分共同舉辦之「2010 RFID TENDENCY CUP 趨勢應用盃」技術發展組第三名。
100 年	·推出全球首創突破利用槽孔共振技術之複合式共振天線產品。 ·參加「2011 年台北國際發明暨技術交易展」發明競賽，以「手機門禁鎖」榮獲金牌、「快速充電滑鼠」榮獲銅牌。 ·以「複合式共振型高增益天線」獲頒經濟部「100 年度產業創新成果表揚」技術/Know-how 創新獎。
101 年	·推出 HDMI + USB2.0 COMBO 連接器產品，實現從音頻、視頻及資料傳輸至數字音頻、視頻監視器之無壓縮數字連接。 ·減資伍仟貳佰捌拾萬貳仟元彌補虧損，減資後資本額為參億壹仟伍佰捌拾貳萬陸仟元。
102 年	·投資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朝向無線通訊產品應用領域發展。 ·投資精能醫學股份有限公司，朝向醫療電子產品應用領域發展。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轉投資設立深圳宏岫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註銷登記。
103 年	·推出全球首創體積最小化之單層FR4板圓極化天線。
104 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通過股票上櫃案。 ·現金增資參仟玖佰肆拾玖萬元，資本額為參億伍仟伍佰參拾壹萬陸仟元。 ·投資QT MEDICAL, INC.，朝向醫療產業產品應用領域發展。 ·取得販賣業藥商許可執照。
105 年	·處分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取得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 ·投資PARATUS DIAGNOSTICS, LLC，朝向醫療產業產品應用領域發展。
106 年	·取得ISO 13485：2003/EN ISO 13485:2002證書。 ·出售美國ACT USA CORP.。
107 年	·以「運用於半導體廠測試機台之微型化RFID自動管理系統」獲頒經濟部第25屆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取得EN 9100:2018, AS9100D, JISQ 9100:2016航太品質系統認證。 ·取得ISO9001:2015證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一)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發展策略及經營方針，並確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協助公司內控制度、內稽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建立 2.負責全公司業務營運、生產活動及財務狀況之作業稽核 3.促進公司健全經營及合理確保內控目標之達成
財務處	1.公司財務資金之運用及調度 2.公司會計及稅務之帳務處理 3.公司股務作業辦理 4.資本預算及轉投資之規劃與執行
管理處	1.人力資源規劃 2.行政庶務統籌管理 3.財產管理 4.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安全維護及應用程式開發 5.品質系統之規劃、導入及改善 6.產品及技術之檢測驗證 7.資訊文件保存及管制 8.產品製造管理及產能規劃 9.產品委外加工及生產排程控制 10.原物料採購及倉儲管理
研發工程處	1.新產品及新技術之設計分析與研究開發 2.生產製程自動化設計及導入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服務 4.專利之申請維護及資料庫建立
市場行銷處	1.市場情報及市場調查之搜集與分析 2.行銷及產品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3.產品之銷售業務 4.客戶產品應用之諮詢服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8年05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尚元良	男	105.06.20	3年	85.12.05	1,878	5.28%	978	2.75%	0.6	0.002%	0	0	●學歷 德州州立大學奧斯丁分校機械工程系學士 ●經歷 IT&T Cannon Design Engineer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經理	長盛科技(股)公司、東盛投資有限公司、越南永盛責任有限公司、越南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EXTRACT LTD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無 負責人:尚元良	法人男	105.06.20	3年	92.12.26	12,595	35.45%	12,595	35.45%	0	0	0	0	●學歷 德州州立大學奧斯丁分校機械工程系學士 ●經歷 IT&T Cannon Design Engineer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經理	長盛科技(股)公司、東盛投資有限公司、越南永盛責任有限公司、越南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EXTRACT LTD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葉文麒	男	105.06.20	3年	105.06.20	219	0.62%	219	0.62%	8	0.02%	0	0	●學歷 中山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 ●經歷 長盛科技(股)公司工程部、模具中心、產品規劃部、大中華銷售部經理	長盛科技(股)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元雄	男	105.06.20	3年	104.06.22	186	0.52%	186	0.52%	0	0	0	0	●學歷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經歷 正崴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芯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飛虹積體電路(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歐陽自坤	男	105.06.20	3年	104.06.22	0	0	0	0	0	0	0	0	●學歷 淡江大學電子計算機系 ●經歷 友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孟晉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華新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寶嘉聯合(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徐文宗	男	105.06.20	3年	96.03.31	0	0	0	0	0	0	0	0	●學歷 台灣大學法學士 北京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 律師高考及格 桃園及台南地方法院法官	維翰聯合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賜福	男	105.06.20	3年	94.05.01	1	0.003%	0	0	0	0	0	0	●學歷 台灣大學商學系 ●經歷 會計師高考及格 陳元鋒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陳賜福會計師事務所負責人	盛鑫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王錦文	女	105.06.20	3年	95.06.21	0	0	0	0	0	0	0	0	●學歷 輔仁大學會計系 ●經歷 會計師高考及格 安仕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許秀川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大生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吳德人	男	105.06.20	3年	101.06.25	262	0.74%	262	0.74%	0	0	0	0	●學歷 東海大學物理系 美國東北大學企管碩士 美國范德堡大學電機博士 ●經歷 美國德州儀器經理 比利時 Melexis 經理	蘇州派立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邱淑慧	女	105.06.20	3年	102.06.24	120	0.34%	120	0.34	0	0	0	0	●學歷 中國海專 ●經歷 凱基證券業務經理 兆豐證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05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尚元良(持股比例 100%)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8年05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發 司立 董事 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關 公專 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需 考證 領有 專 業 技 術 人 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司 業務 所關 公專 師以 上	1	2	3	4	5	6	7	8	9	10	
尚元良			✓				✓			✓	✓	✓	✓	無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無 負責人：尚元良			✓				✓			✓	✓	✓	無		
葉文麒			✓		✓	✓	✓	✓	✓	✓	✓	✓	無		
蔡元雄			✓		✓	✓	✓	✓	✓	✓	✓	✓	無		
歐陽自坤			✓		✓	✓	✓	✓	✓	✓	✓	✓	無		
徐文宗		✓	✓		✓	✓	✓	✓	✓	✓	✓	✓	無		
陳賜福		✓	✓		✓	✓	✓	✓	✓	✓	✓	✓	無		
王錦文		✓	✓		✓	✓	✓	✓	✓	✓	✓	✓	無		
吳德人			✓		✓	✓	✓	✓	✓	✓	✓	✓	無		
邱淑慧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05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葉文麒	男	104.12.29	219	0.62%	8	0.02%	0	0	●學歷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 ●經歷 長盛科技(股)公司工程部/模具中心/ 產品規劃部/大中華銷售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魏瑞宏	女	86.01.30	86	0.24%	0	0	0	0	●學歷 台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經歷 新光合纖財務專員 瓊歐實業(股)公司財務長 越南永盛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研發工程處處長	中華民國	夏春華	男	103.03.13	25	0.07%	0	0	0	0	●學歷 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系 ●經歷 京久企業研發經理 長盛科技(股)公司研發經理	無	無	無	無
市場行銷處處長	中華民國	蔡琪敏	女	105.01.01	0	0	0	0	0	0	●學歷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經歷 志豐電子(股)公司業務經理 天津力神電池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長盛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秀芳	女	103.01.01	7	0.02%	0	0	0	0	●學歷 龍華技術學院工業工程管理系 ●經歷 長盛科技(股)公司助理廠長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研發工程處經理	中華民國	吳慶才	男	97.04.14	0	0	0	0	0	0	●學歷 華夏工專機械自動控制科 ●經歷 宣德(股)公司模具設計工程師 艾恩特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理 拓洋實業(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室特助	中華民國	鄭獻政	男	107.08.10	0	0	5	0.01	0	0	●學歷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經歷 秋雨三樂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香港商當納利亞洲印務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吳淑惠	女	94.12.28	4	0.01%	0	0	0	0	●學歷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經歷 國泰會計師事務所記帳員 鍾招龍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楊素芬	女	96.12.28	0	0	0	0	0	0	●學歷 中華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經歷 國際內部稽核師及格 台灣史谷脫紙業(股)公司會計專員 鴻迅電腦(股)公司財會副理 長盛科技(股)公司財務資深管理師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尚元良	0	0	0	0	130	130	19	19	0.23	0.23	1,552	1,552	0	0	565	0	565	0	3.49	3.49	無
董事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無 負責人:尚元良	0	0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無
董事	葉文麒	0	0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1,415	1,415	0	0	200	0	200	0	2.72	2.72	無
董事	蔡元雄	0	0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無
董事	歐陽自坤	0	0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無
獨立董事	徐文宗	0	0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無
獨立董事	陳賜福	0	0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0	0	0	0	0	0	0	0	0.24	0.24	無

註1：107年度本公司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或提撥數。

註2：本公司107年度董監酬勞已業經108年0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2,000,000元	尚元良、東盛投資有限公司、葉文麒、蔡元雄、歐陽自坤、徐文宗、陳賜福	尚元良、東盛投資有限公司、葉文麒、蔡元雄、歐陽自坤、徐文宗、陳賜福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蔡元雄、歐陽自坤、徐文宗、陳賜福、葉文麒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蔡元雄、歐陽自坤、徐文宗、陳賜福、葉文麒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0	0	尚元良	尚元良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0	0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0	0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0	0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0	0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0	0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7	7	7	7

(二)監察人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 三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度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監察人	王錦文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無
監察人	邱淑慧	0	0	130	130	25	25	0.24	0.24	無
監察人	吳德人	0	0	130	130	13	13	0.22	0.22	無

註1：本公司107年度董監酬勞已業經108年0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王錦文、吳德人、邱淑慧	王錦文、吳德人、邱淑慧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人	3 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葉文麒	1,303	1,303	0	0	112	112	200	0	200	0	2.49	2.49	無

註1：本公司107年度董監酬勞已業經108年03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葉文麒	葉文麒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1 人	1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仟元)	現金金額 (仟元)	總計 (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尚元良	0	1,080	1,080	1.66
	總經理	葉文麒				
	研發工程處	吳慶才				
	資深工程師					
	董事長特助	鄭獻政				
	財務部門主管	魏瑞宏				
	會計部門主管	吳淑惠				

註：係填列最近(107)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107)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107)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106年	5,540	5,540	7.51%	7.51%
107年	5,265	5,265	8.10%	8.1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車馬費及董監事酬勞。酬金給付政策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董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辦理：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2%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酬金給付政策則係依其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參考同業相較於同性質職位之薪資水準所訂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尚元良	3	2	60%	
董事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5	0	100%	
董事	葉文麒	5	0	100%	
董事	蔡元雄	5	0	100%	
董事	歐陽自坤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賜福	5	0	100%	
獨立董事	徐文宗	5	0	100%	
監察人	王錦文	5	0	100%	
監察人	吳德人	5	0	100%	
監察人	邱淑慧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事項(一)	事項(二)
107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07.03.27	1.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V	
	2.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案	V	
	3.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案	V	
	4.通過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V	
	5.通過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辦法	V	
	6.通過一〇六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V	
	7.通過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V	
	8.通過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V	
	9.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V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全體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07.05.11	1.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V	
	2.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V	
	3.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V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V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全體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第三次 董事會 107.08.10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V	
	2.通過發放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現金股利案	V	
	3.通過一〇七年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V	
	4.通過經理人委任及報酬案	V	
	5.通過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行為案	V	
	6.通過本公司越南投資計劃案	V	
	7.通過上海銀行出口押匯額度屆期續約案	V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全體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第四次 董事會 107.11.09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V	
	2.通過本公司越南安盛投資計劃案	V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全體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第五次 董事會 107.12.27	1.通過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案	V	
	2.通過一〇八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V	
	3.通過一〇八年度稽核計畫案	V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全體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對董事會所通過之重要決議，無因牽涉利害關係而應迴避之情形發生。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相關公司治理規章均已更新並上傳至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加強資訊揭露。
2.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已修改公司章程有關獨立董事人數規定，擬於108年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王錦文	5	100%	
監察人	吳德人	5	100%	
監察人	邱淑慧	5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直接與公司員工及股東進行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稽核主管依法列席董事會，並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本公司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 2.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定期交付各監察人查閱，本公司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 3.會計師查核後之財務報表，經董事會通過後皆交付監察人審查，本公司監察人無反對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各項公司治理規範，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actt.co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已設有專責單位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主要股東主要為經營團隊、員工或其親屬朋友等，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且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並實際執行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為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避免資訊不當洩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p>(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二大面向之標準。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落實執行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18 1456 1157 1814"> <thead> <tr> <th>項目</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務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的能力</th> <th>危機處理能力</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姓名</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尚元良</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東盛投資有限公司</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葉文麒</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蔡元雄</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歐陽自坤</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徐文宗</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r> <tr> <td>陳賜福</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務析能力	經營管理的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董事姓名								尚元良	V	V	V	V	V	V	V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V	V	V	V	V	V	V	葉文麒	V	V	V	V	V	V	V	蔡元雄	V	V	V	V	V	V	V	歐陽自坤	V	V	V	V	V	V	V	徐文宗	V		V	V		V	V	陳賜福	V	V	V	V		V	V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項目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務析能力	經營管理的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董事姓名																																																																												
尚元良	V	V	V	V	V	V	V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V	V	V	V	V	V	V																																																																					
葉文麒	V	V	V	V	V	V	V																																																																					
蔡元雄	V	V	V	V	V	V	V																																																																					
歐陽自坤	V	V	V	V	V	V	V																																																																					
徐文宗	V		V	V		V	V																																																																					
陳賜福	V	V	V	V		V	V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惟透過獨立董事之運作，可有效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本公司已於108.05.10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預計自109年起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聲明書，且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發生。另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以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財務處專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供應商及客戶等皆提供充足之資訊；對於員工亦建立有順暢之溝通管道；並依法令規定將有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提供利害關係人作明確判斷及維護其權利。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已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事項，均已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設有專人負責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及依相關規定發佈重大訊息，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建立有各項管理辦法，讓員工權益公平及合理化，以保障員工應有之權益。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建立有勞資雙方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溝通管道，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辦休閒活動，以維護員工身心健康及維持和諧勞資關係。</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遵守公司章程規定分配盈餘，並設有專責單位負責處理股務、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項。</p> <p>(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夥伴關係，皆能共同解決客訴問題並釐清責任歸屬，關係維持良好。</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已建立有外部網站及發言人制度，可提供充分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考及諮詢。</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持續進修相關課程。</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各項作業之標準執行規範，重要之內部控制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管理規章辦法皆需經由董事會核決，以降低及避免可能之風險發生；有關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之執行情形，請詳本年報第172-174頁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共同合作開發產品並定期執行客戶滿意度調查，以確保產品功能、規格及品質等層面皆能符合客戶需求。</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為保障董監事及重要職員免於因執行職務，而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之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本公司年報及網站已揭露就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已改善之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自願設置多於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席次。 2.公司自願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 3.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且經董事會通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 試及證書 之專門職 業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務所需 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賜福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徐文宗		✓	✓	✓	✓	✓	✓	✓	✓	✓	✓	0	
其他	朱冠英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06 月 28 日至 108 年 6 月 19 日，最近年度(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賜福	2	0	100%	
委員	徐文宗	2	0	100%	
委員	朱冠英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1)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3)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已於103年5月12日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內容為實踐社會的責任，區分「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本公司每年均會定期舉辦社會責任宣導，經由高階主管宣導公司願景、使命與目標。並傳達公司經營理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三)本公司由營運資源處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宣導及建立良好溝通諮詢管道，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四)本公司已訂有職資能績效考核制度，將公司經營理念與績效管理系統結合，並定期考核員工績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致力於開發綠色環保相關之節能產品，以降低對環境負荷之衝擊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已取得AS9100D、IATF16949、ISO13485、ISO14001、ISO9001等認證，積極推動環境管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三)本公司已制定節能減碳策略，並不定期宣導，要求員工配合實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依據勞動相關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訂定人事管理規章，以供員工遵循及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本公司內部網站設有員工投訴信箱，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有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員工運動日、活力早餐及每二年至少實施一次的員工健康檢查，提供安全、健康、平等的工作環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公司與員工間透過勞資會議、郵件往來等進行雙方溝通，促進勞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本公司為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透過系統化之訓練目標展開教育訓練計畫，讓員工與公司共同成長。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本公司遵循品質系統要求，建立有客訴反應系統，以保護消費者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理念來對待客戶，以客戶為導向，提供客戶優質服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於新供應商建立時，會評估該新供應商之環境管理政策是否符合法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合約中，要求加註環保要求及勞工保障相關條款，以促使供應商善盡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一)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將公司營運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將實施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年報之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並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一)環保：</p> <p>(1)垃圾資源分類：所有資源按分類方式處理並安放妥當，減低垃圾量，避免資源的浪費。</p> <p>(2)無紙化流程：本公司推動以企業E化取代過去傳統紙本文件，除協助本公司節省營運成本、提升資訊控管與業務效率外，亦可減少紙張消耗，保護地球森林資源。</p> <p>(3)禁止吸菸：本公司辦公場所張貼禁菸標語，一律嚴禁吸菸，吸菸員工需至戶外指定吸菸場所，以符合法令規定。</p> <p>(二)社區參與：本公司主動協助解決園區問題，積極參與園區公共事務及提出建議，共同促進社區發展。</p> <p>(三)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p> <p>(1)每年贊助員工參加小胖威利病友關懷協會舉辦的公益路跑活動，藉由活動文宣、現場解說與接觸，增加員工對於小胖威利的認識，並協助小胖威利病友參與社會活動增加自信。</p> <p>(2)每年進用具有就業能力之身心障礙者1人，接納關心與適材適用，針對身心障礙者特質，給予適當的協助，安排適合其技能的工作。</p> <p>(3)不定期捐款弱勢團體及非營利組織，秉持關懷、愛與支持的精神，參與社會關懷活動。107年共計捐贈星沙社會福利基金會3,000元、大甲媽社會福利基金會3,000元、宗教廟宇45,000元。</p> <p>(四)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提供符合綠色環保產品，確保產品不致危害消費者之人身與財產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降低電子產品對地球環境的衝擊。</p> <p>(1)優質商品：生產符合環保標準、安全可信賴的產品</p> <p>(2)產品資訊：提供詳實的產品資訊。</p> <p>(3)產品廣告：自建媒體網站功能與社交應用，主動發布公司專業動態、產品訊息、專業技術文件等</p> <p>(4)售後服務：重視客戶權益，設置專責單位妥善處理客戶投訴。</p> <p>(五)人權：本公司舉辦勞資會議、設置員工意見箱及投訴管道，讓員工透過溝通機制之運作，獲得問題解決辦法。</p> <p>(六)安全衛生：本公司為強化職場及勞工安全衛生，派員參加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講習，提升員工對環境及安全衛生方面的認知，以落實執行環境安全衛生管理系統。</p> <p>(七)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本公司已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系統，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能允當揭露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政策明示於人事管理規章，以求能杜絕不誠信行為影響商業關係及交易行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已訂定於人事管理規章內，並於新進員工訓練及日常不定期進行宣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任何決策或營業活動與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利益衝突之可能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討論或表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儘可能充分瞭解對方誠信經營情形，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已訂定授權制度，並建立限定交易權限及監督管理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與管理階層反映陳述，溝通管道暢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指派稽核室為督察誠信經營之運作單位。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均會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已訂有獎懲制度，並於公司內部網站中設有檢舉信箱及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制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均確實保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已明訂保護檢舉人，使其不因檢舉事項而遭受不當之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年報揭露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為能履行誠信經營，已依循法令相關規定，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其他管理制度等規章辦法，要求員工確實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為展現誠信經營，已對外公佈廉潔宣言，並已要求凡與本公司交易之各供應商皆需簽署廉潔承諾書。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具有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處理董事所提出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完整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等，以落實公司治理運作及推動，相關法規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供外界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26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尚元良

總經理：葉文麒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會議性質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06.25	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	1.本公司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案	依決議辦理相關作業。
		2.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通過，訂定107年9月3日為分配基準日，現金股利新台幣42,637,920元，已於107年9月27日全數分配完畢。
		3.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已遵行辦理。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已遵行辦理。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共召開7次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摘要如下：

日期	會議性質	重要決議事項
107.03.27	一〇七年度第一次董事會	1.報告本公司導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可能影響之初步評估 2.通過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3.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案 4.承認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案 5.通過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6.通過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辦法 7.通過一〇六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8.通過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購買董事及監察人責任保險續保案 10.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1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12.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案
107.05.11	一〇七年度第二次董事會	1.報告取得非屬長期股權金融資產之執行情形 2.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4.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股東於提案期間行使提案權案件 7.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案
107.08.10	一〇七年度第三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發放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現金股利案 3.通過一〇七年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4.通過經理人委任及報酬案

日期	會議性質	重要決議事項
		5.通過解除經理人之競業禁止行為案 6.通過本公司越南投資計劃案 7.通過上海銀行出口押匯額度屆期續約案
107.11.09	一〇七年度第四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越南安盛投資計劃案
107.12.27	一〇七年度第五次董事會	1.通過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通過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案 3.通過一〇七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4.通過一〇八年度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5.通過一〇八年度預算案 6.通過一〇八年度稽核計畫案
108.03.26	一〇八年度第一次董事會	1.承認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案 3.通過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4.通過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辦法 5.通過一〇七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報酬調整案 7.通過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案 9.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案 10.廢止本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案 11.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12.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3.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4.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5.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16.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17.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18.召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案
108.05.10	一〇八年度第二次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2.通過一〇八年簽證會計師報酬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案 6.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7.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行為案 9.股東於提案期間行使提案權案件 10.召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許淑敏	郭柔蘭	106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動， 變更簽證會計師。
	郭柔蘭	楊柳鋒	107 年度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0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V		V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所規定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 截至 108.05.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仟股)	質押股數 增(減)數 (仟股)	持有股數 增(減)數 (仟股)	質押股數 增(減)數 (仟股)
董事長/經理人	尚元良	0	0	0	0
董 事/大股東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無	0	0	0	0
董 事/經理人	葉文麒	0	0	0	0
董 事	蔡元雄	0	0	0	0
董 事	歐陽自坤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文宗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賜福	0	0	0	0
監察人	王錦文	0	0	0	0
監察人	邱淑慧	0	0	0	0
監察人	吳德人	0	0	0	0
經理人	吳慶才	0	0	0	0
經理人	鄭獻政	0	0	0	0
經理人 (財務部門主管)	魏瑞宏	0	0	0	0
經理人 (會計部門主管)	吳淑惠	0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皆為非關係人，故無需填列「股權移轉資訊」表格。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皆為非關係人，故無需填列「股權質押資訊」表格。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5月15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尚元良	12,595	35.45	0	0	0	0	尚元良 上海銀行受尚元良信託專戶	董事長 尚元良 交付信託	
江耀章	1,106	3.11	0	0	0	0	無	無	
尚元良	978	2.75	0.6	0.002	0	0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受尚元良信託專戶	董事長 尚元良 交付信託	
張俊明	925	2.60	0.3	0.001	0	0	無	無	
上海銀行受尚元良信託專戶	900	2.53	0	0	0	0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尚元良	董事長 尚元良 交付信託	
王寶順	752	2.12	0	0	0	0	無	無	
蕭芳城	524	1.47	0	0	0	0	無	無	
謝佩真	451	1.27	0	0	0	0	無	無	
張信彥	450	1.27	206	0.58	0	0	無	無	
郭政杰	369	1.04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EXTRACT LTD.	3,283	100%	0	0	3,283	100%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0	100%	0	0	0	100%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04	10	500	5,000	500	5,000	設立(現金) 5,000	-	第 00441116 號
88.11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55,000	-	經(88)中字 第 88501836 號
89.06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60,000	-	經(89)商字 第 089119937 號
89.11	10	19,000	19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70,000	-	經(89)商字 第 089143717 號
93.05	15	23,000	230,000	20,500	205,000	現金增資 15,000	-	經授中字 第 09332134730 號
94.08	-	25,000	250,000	20,931	209,305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05	-	經授中字 第 09432616470 號
94.08	-	25,000	250,000	22,981	229,805	盈餘轉增資 20,500	-	經授中字 第 09432616470 號
94.08	16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金增資 20,195	-	經授中字 第 09432616470 號
95.11	-	30,000	300,000	25,000	250,000	-	-	經授中字 第 09533109790 號
96.04	-	35,000	350,000	25,000	250,000	-	-	經授中字 第 09631974880 號
96.06	-	35,000	350,000	25,625	256,2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250	-	經授中字 第 09632293260 號
96.06	-	35,000	350,000	31,350	313,500	盈餘轉增資 57,250	-	經授中字 第 09632293260 號
97.07	-	41,000	410,000	32,227.8	322,278	資本公積轉增資 8,778	-	經授中字 第 09732750800 號
97.07	-	41,000	410,000	36,862.8	368,628	盈餘轉增資 46,350	-	經授中字 第 09732750800 號
101.10	-	41,000	410,000	31,582.6	315,826	彌補虧損 52,802	-	北府經登字 第 1015063794 號
104.05	15	41,000	410,000	35,531.6	355,316	現金增資 39,490	-	新北府經司字 第 1045152979 號

(2)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8 年 05 月 15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股)	35,531,600	5,468,400	41,000,000	-

(註)本公司股票已於 104 年 5 月 18 日終止興櫃買賣及轉上櫃買賣。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8年05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	8	2,603	2	2,614
持有股數(股)	0	900,000	12,714,113	21,855,487	62,000	35,531,600
持股比例(%)	0	2.53	35.78	61.52	0.17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05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90	47,008	0.13
1,000 至 5,000	1,829	3,959,436	11.14
5,001 至 10,000	286	2,323,343	6.54
10,001 至 15,000	110	1,432,113	4.03
15,001 至 20,000	54	1,039,000	2.92
20,001 至 30,000	58	1,500,630	4.22
30,001 至 50,000	41	1,629,082	4.59
50,001 至 100,000	19	1,302,379	3.67
100,001 至 200,000	10	1,354,221	3.81
200,001 至 400,000	8	2,263,728	6.37
400,001 至 600,000	3	1,424,960	4.01
600,001 至 800,000	1	752,000	2.12
800,001 至 1,000,000	3	2,802,443	7.89
1,000,001 以上	2	13,701,257	38.56
合 計	2,614	35,531,600	1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主要股東)

108年05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東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尚元良		12,595,257	35.45
江耀章		1,106,000	3.11
尚元良		977,633	2.75
張俊明		924,810	2.60
上海銀行受尚元良信託專戶		900,000	2.53
王寶順		752,000	2.12
蕭芳城		523,767	1.47
謝佩真		451,000	1.27
張信彥		450,193	1.27
郭政杰		369,000	1.0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6年	107年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47.00	31.30
	最低	28.95	14.45	16.95	
	平均	38.72	23.54	19.66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5.12	15.35	15.68	
	分配後	13.92	(註9)	(註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5,532	35,532	35,532	
	每股盈餘(註3)	2.08	1.83	0.2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	1.0(註9)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7.13	12.68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29.68	23.20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3.37	4.31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本公司股票於104年5月18日終止興櫃買賣及轉上櫃買賣。
- 註9：每股股利係依上年度盈餘於本年度分配發放之情形填列。截至民國108年5月31日止，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第二十條：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2%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分派予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總數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8年0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內容如下表所示：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七年度

項	目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107年1月1日期初未分配盈餘		87,641,326
減：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388,651
加：107年度稅後淨利		65,003,455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6,500,346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924,07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31,831,710
分配項目：		
1. 股東紅利-發放股票		0
2. 股東紅利-發放現金		35,531,600
分配合計		35,531,600
107年12月31日期末未分配盈餘		96,300,110

註(1)盈餘分配比例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註(2)擬議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0元。

註(3)上述盈餘分配案以一〇七年度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並未編製一〇八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2%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

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年度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107 年度 擬議分派金額(元)	107 年度 認列費用估列(元)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現金	3,500,000	3,500,000	0	-
員工酬勞-股票	0	0	0	-
董監事酬勞	1,300,000	1,300,000	0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項 目	擬議分派 金額(元)	占本期個體稅後純 益之比例(%)	占員工酬勞總額合 計數之比例(%)
員工酬勞-股票	0	0	0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 目	106 年度 實際分派金額(元)	106 年度 認列費用估列(元)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現金	4,039,000	4,039,000	0	-
員工酬勞-股票	0	0	0	-
董監事酬勞	1,500,000	1,500,000	0	-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不適用。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2.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4.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5.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6.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7.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8.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9.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10.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1.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12.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1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連接器產品	689,211	68.90%	524,706	64.92%
線組產品	252,867	25.28%	254,389	31.47%
其他	58,267	5.82%	29,151	3.61%
合計	1,000,345	100.00%	808,24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研發、產製及銷售各種型態之電子連接器及線組產品，其應用範圍廣泛，涵蓋行動通訊、汽車電子、消費電子及醫療電子等產品。連接器係用於連接兩端電子訊號之插接件，為機構元件之一，主要用途係提供各項電子產品電流與訊號傳輸之用，為所有訊號間之橋樑，產品優劣將影響電子訊號輸出可靠度及電子產品運作品質。所謂線組，係指兩端或一端具有連接器，中間為訊號連接線的訊號傳遞裝置；藉著連接線組，各個獨立之次系統才得以傳輸電氣訊號，以達到連結完整之系統功能。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除持續統合既有資源技術，與外部專業學術機構進行技術合作外，仍將以替客戶找到更合理及更具價格優勢之技術解決方式，做為產品設計之主軸。未來為提高各種產品之附加價值，將計劃開發應用範圍較廣泛之產品，並以追求品質穩定及建立產品產業規格標準為本公司長

期發展之目標。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方向如下：

時程	產品方向及目標
短程計畫	1.產品開發方向著重在天線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應用。 2.目標係在現有天線市場及消費性電子市場之高低階應用產品中，尋找低成本及技術創新之替代方案。
中程計畫	1.產品開發方向著重在整合電子設備與車用電子設備。 2.目標係將現有電子設備所用之連接器，擴大運用在車用電子設備及車用通訊設備上。
長程計畫	1.產品開發方向著重在開發醫療及航太電子設備之連接器。 2.目標係將現有連接器之高頻傳輸技術，擴大應用在醫療及航太電子設備方面。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國際市場動態

依據智研諮詢集團發佈的《2019-2025 年中國鐵路連接器行業市場發展態勢及發展趨勢研究報告》資料指出，連接器的全球市場規模從 2010 年的 458 億美元成長至 2015 年的 520 億美元，2018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預計來到 688 億美元，全球連接器市場需整體處於穩步增長的趨勢，市場目前仍處於成長階段，據預計，2021 年全球連接器行業開始進入成熟階段。

依前瞻產業研究院資料指出，2017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規模進入高速增長態勢，市場規模增長至超 600 億美元，達到 601.2 億美元。以分地區來看，連接器作為一個具有市場全球化和分工專業化特徵的行業，中國、歐洲和北美長期位於全球前列，中國連接器市場銷售額達到 190.82 億美元，排在全球首位，北美、歐洲連接器市場緊隨之後，銷售額均超過 120 億美元，分別達 123.67 億美元、122.96 億美元，這三大地區合計比重超過七成，達到 72.77%，市場較為集中；以市場趨勢來看，受中國以及亞洲、東歐、拉美地區的經濟推動，連接器市場將迎接下一個增長期，亞太地區作為全球經濟增長速度最快的地區之一，未來將繼續維持全球連接器最大市場的地位；以競爭趨勢來看，全球連接器市場基本上仍舊處於較為分散的階段，從當前的發展趨勢看，未來幾年企業間的並購與整合將持續下去，未來集中度有望提升，這將是推動和促進行業總體進步的有效途徑，也是行業企業今後必須更加關注的方向。

2. 國內市場動態

工研院 IEK 觀察，2017 年全球景氣復甦腳步更加穩固，歐元區、日本、中國大陸、歐洲新興市場、俄羅斯等區域，皆獲 IMF 調高經濟展望，全球經濟發生了近來規模最大的同步好轉之經濟狀況。工研院 IEK 預估，台灣電子零組件產業在 2016 年連續第二年站穩兆元大關之後，2017 年我國整體零組件產業產值將穩健成長，達到 1 兆 718 億元新台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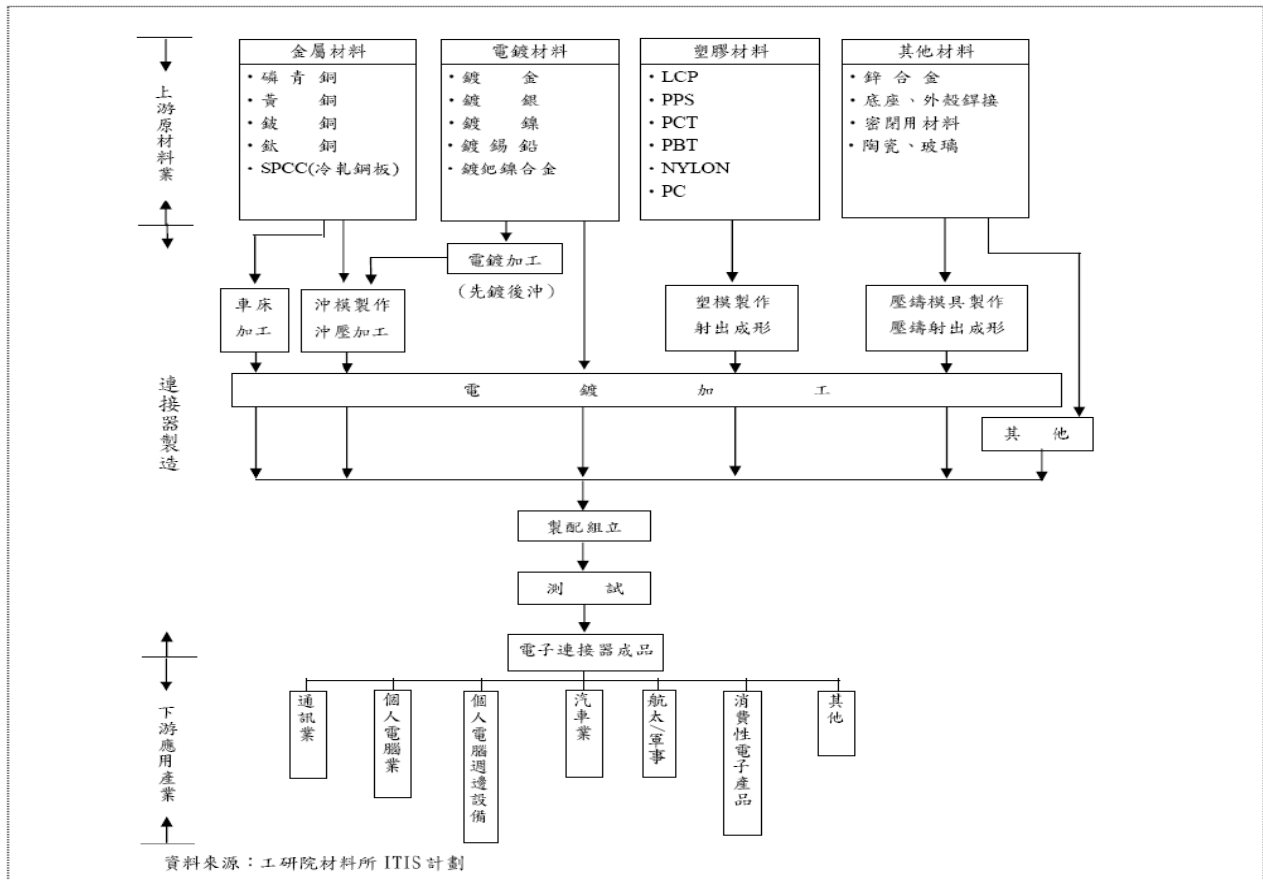
幣。在連接器產業方面，2017 年我國連接器業者除受惠 3C 應用回穩帶動零件拉貨外，整體產業的轉型也持續展現成效，除詮欣、矽瑪等業者相繼打入 NVIDIA、Amazon、Tesla 等國際大廠供應鏈，健和興也因應工業 4.0/無人工廠趨勢推出大電流連接器，加上凡甲、嘉澤、優群等業者在雲端伺服器的穩定成長下帶動 IC Socket/連接器出貨穩定上揚，工研院 IEK 預估，2017 年整體連接器產值達到 1,800 億新台幣水準，較去年同期成長 2.5%。

IEK 綜合分析，2018 年全球景氣維持擴張，我國對外出口亦連續 23 個月維持正成長，預估 2018 年我國整體零組件產業產值再成長 3.0%，達 1 兆 1,040 億元新台幣。然而各項景氣指標的反轉態勢漸趨明顯，加之美中貿易戰延續，預料 2019 年的全球經濟動能將會逐漸趨緩。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屬於連接器製造業之中游，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而電子連接器之上游材料主要包括磷青銅、黃銅及鈹銅等金屬材料，與液晶聚合物(LCP)、聚苯硫醚(PPS)及聚碳酸酯(PC)等塑膠材料，及金、銀、鎳、錫、鉛等電鍍材料與陶瓷、玻璃等其他材料。而電子連接線之上游材料主要包括裸銅線、鍍錫(絞)線等金屬材料、聚氯乙烯(PVC)、聚乙烯(PE)、低密度聚乙烯(LDPE)等塑膠材料，銅片、端子等其他材料。其中為因應歐盟及日本等國家對環保要求日益嚴格，各廠商紛紛改用無鉛製程以因應，但因為終端產品必須經過 260°C 的紅外線回焊製程，故塑膠材料之變形溫度是否能高於回焊溫度將成為各廠商採用之關鍵因素。另在下游市場應用方面，由於電子連接器(線)主要提供一個可分離介面，以連接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始能傳輸訊號或電力，故下游市場應用廣泛，包括電腦及周邊、通訊網路、消費性電子、資訊家電、汽車、醫療器材、航太軍事與其他等產業。

電子連接器之產業結構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依據前瞻產業研究院資料指出，從連接器技術趨勢來看，連接器技術將朝向高密度小型化、耐環境、信號完整性、智慧連接等發展。例如，在信號完整性方面，過去的電連接器一般是以機械產品的思路來設計生產，信號的完整性很少被提及。但隨著高速電子系統的頻率達到數百兆赫茲，其極高的工作頻率和集成度使傳統連接器不斷出現信號完整性問題，如信號失真、定時錯誤、不正確資料、位址和控制線以及系統誤運行，甚至系統崩潰。因此，高速連接器的信號完整性需要作為一個專門的技術點進行突破。再如，智慧連接器是一種未來的嵌入式智慧產品，可以將板上器件的某些功能轉移到外部電纜上來實現。未來的智慧連接器可以將像晶片一樣可編程，並逐步增加諸如資訊通訊、操作保護、標準轉換、感應和檢測等功能。智慧連接在多個領域有著廣泛的應用前景，相關企業必將加大智慧連接產品的研發投入。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依據OFweek電子工程網資料指出，傳統的連接器需要實現三大性能，即機械性能、電氣性能和環境性能。所謂機械性能指的是連接器的插入和拔出對性能的保證；電氣性能包括接觸電阻、絕緣電阻和抗電強度的要求；而環境性能需要連接器具備基礎的耐溫、耐濕、防振動和衝擊等，對於這些基本的要求，新興市場同樣需要保持。除了上述的基本要求，新的應用市場也對連接器有新的要求，即新的連接器更小、可靠性更

高、無線性能更強同時具備一定的智慧，這是市場的新需求，對企業而言，連接器只有滿足這樣的要求，才能把握新的市場機遇。

總體上來講，未來幾年連接器技術的六大發展趨勢如下：

1. 高頻高速的連接器技術：在很多的 5G 通訊應用裡面，連接器承載著光信號和電信號的轉化重任，隨著 5G 萬物互聯時代的來臨，5G 的高數據和高傳輸要求註定需要連接器的性能升級，而高頻高速特性成為了新的要求。
2. 無線傳輸的連接器技術：在物聯網時代，無線技術也將無處不在，連接器除了像以前一樣實現接觸式的連接方式，未來在很多場合如工業、汽車等保證無線傳輸的連接也是一個保障，畢竟雙重的保護才是最安全的。
3. 更小更便捷的連接器技術：以前的連接器用於眾多接點，它們填充在很多的擴充卡槽中，當然在 5G 時代，可能一個光纖設備裏擁有幾十個連接器，它要求更小的連接器實現更高性能的連接。
4. 精確度更高、成本更低：由於汽車對安全性是要求非常高的，汽車連接器本來就是一塊非常大的市場，隨著電動汽車的發展，連接器在精度和成本上將要求更高，它們會比以前的連接器更普及。
5. 更加智慧的連接器技術：隨著 AI 時代的到來，連接器可能不只是實現簡單的傳輸功能，未來在開關電源裡面，除了保證電信號的數據，連接器或能進行簡單的智能判斷和保護，輸出正確數據同時避免電源的損壞，當然這需要 IC 技術的支撐。
6. 連接器的自動化生產技術：在傳統的連接器設計生產裡面，人工占主要的部分，而隨著工業自動化的發展，尤其是連接器的精密加工、磨具和 CAD 方面，這些先進的機器將成為產業的主力軍。

企業想抓住這些機遇就得克服上面列舉的六大技術難題，連接器不一定要同時具備這些技術，針對不同市場，可能它們的要求不一樣，隨著市場的推進，這些需求將逐步落實。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發經費及其佔營業額之比率如下表所示。108 年度預計再投入新台幣 5,000 仟元。各項研發經費均為投入新產品技術之研究開發，可望帶動企業整體營運成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 0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7,380	2,025
佔營業額比率(%)	0.91%	1.16%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除統合既有資源技術研發外，亦積極與外部專業學術機構進行技術合作，不僅開發出多項產品，同時亦協助生產部門改善生產流程、穩定產品品質及提昇技術層次。

此外，本公司所開發出之新產品，亦積極申請國內外專利保護，目前已取得之專利，共計有 41 件。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研發項目	研發成果
多功能檢測裝置	提供一種多功能檢測裝置，能夠使檢體於單一試片上依序完成反應及檢測之程序，不僅能有效地降低耗材成本，並且簡化檢測及分析流程。同時亦能搭配自動化程式而進行檢體之檢測分析程序，大幅降低人力成本及檢測時間。
插座電連接器	設計出一種當插頭電連接器由插接口插入插槽中時，插頭電連接器可夾置於多個導電彈簧之間，使各導電彈簧之每個簧圈的電性接觸部都能接觸導通插頭電連接器而形成多點接觸，達到具有良好電性接觸效果並能提供大電流的傳輸。
電子標籤感測系統	鑒於目前無人化商店的竄起，對於貨架上的商品監控不容易的情況，便針對貨價品陳列、管理的方式進行研發，進而創作出電子標籤感測系統。其原理為利用電子顯示模組外側表面設置顯示幕，顯示外部貨架上之商品資訊，使電子顯示模組產生電子標籤(如商品的價格、型號等資訊)，且電子顯示模組活動設置於外部貨架前端之支架上，電子顯示模組電性連接外部感測器，外部感測器偵測外部貨架上之商品數量，以達到有效監視外部貨架上的商品數量，方便管控及了解貨架上的商品的銷售情況。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持續加強利基市場之產品深度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在既有之產品應用技術上加速開發，讓現階段產品系列向下延伸，並適時提供客戶新產品技術，以滿足客戶對新產品開發之需求。

2. 持續積極爭取潛在之目標客戶業務

本公司為能拓展產品市場之銷售版圖，未來仍將持續積極爭取潛在目標客戶，針對其產品策略需求，在其產品研發設計階段規劃導入，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與客戶共同成長。

3. 持續引進新生產技術與設備

本公司為能降低對直接人力之依賴度及提高生產技術進入門檻之障礙，將致力強化自有之自動化設備研發部門，進行生產機器設備自動化與模組化之改良，以克服原有生產技術之瓶頸並加以全面應用。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評估海外市場狀況，設立服務據點或尋求策略聯盟

本公司為與主要客戶共同成長，已在歐洲英國、印度、美國、越南及中國大陸等地區設立銷售與工程服務據點，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直接參與當地客戶設計並與客戶共同討論解決方案，縮短客戶產品設計時

間及增加客戶競爭力。未來，本公司亦將持續評估海外市場狀況，考量與當地市場具產品專業性及具行銷通路完整性之專業伙伴合作，以提高產品市場占有率。

2. 規劃海外新生產加工據點

本公司未來加工據點之規劃，仍將以人工成本低廉、接近市場就近滿足客戶為主要之考量因素，必要時在適當區域建立自有之生產加工廠，及時對區域內之客戶提供最佳供貨服務。

3. 策略規劃厚植長期發展實力

隨著營運規模擴張及企業整體永續發展策略規劃，本公司未來將考量上下游垂直整合發展或朝多角化方向經營之可行性，以持續提升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內銷	台灣	19,326	1.93	20,615	2.55
	外銷				
	美國	587,841	58.76	372,228	46.05
	大陸	192,834	19.28	213,066	26.36
	菲律賓	25,484	2.55	11,170	1.38
	其他國家	174,860	17.48	191,167	23.66
	小計	981,019	98.07	787,631	97.45
合計		1,000,345	100.00	808,24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智研諮詢集團發佈《2019-2025 年中國鐵路連接器行業市場發展態勢及發展趨勢研究報告》資料顯示，預計 107 年全球連接器市場營收規模將達到 688 億美元。以本公司 107 年度之合併營收新台幣 8 億元設算其佔全球連接器市場之佔有率約為 0.04%。本公司 107 年之整體營收係以汽車領域之連接器所佔營收比重最高，且獲得之訂單量穩定發展，以本公司 107 年度於全球連接器市場佔有率僅 0.04% 而言，未來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手機或手持式產品、車用電子設備之連接器與線組為主，應用範圍涵蓋行動通訊、汽車電子、消費電子及醫療電子等產業。由於上述應用產品之產業發展與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與線組市場需求息息相關，故茲以本公司主要應用於車用電子設備及手機或手持式產品之產業變化來分析其未來供需情形。

1. 汽車電子產業

根據電子連接產業通訊指出，我國汽車電子蓬勃發展且產值逐年成長，依

工研院IEK報告顯示，2018年我國汽車電子產值為2,202億元新台幣，預計2020年可突破2,700億元新台幣，其中占比最高為駕駛資訊系統(約54%)，其次為動力、傳動系統(約24%)與車身系統(約10%)。駕駛資訊系統部分，由於車載機幾乎為車輛標配，加上螢幕變大、變多並增加車聯網及人機介面優化等帶動成長，我國主要產品有顯示面板、車載機及導航等；動力、傳動系統由於Tesla興起與電動車風潮帶動，主要產品電池材料、電力系統、馬達、充電槍等；車身系統有PCB板、LED車燈、連接器等。

2. 手機及平板產業

根據電子連接產業通訊指出，觀察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發展，目前智慧型手機處於成熟期，2018年出貨量預期將達15.2億台，與2017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中國大陸、美國與歐洲等三大市場在上半年的出貨量呈現年衰退，智慧型手機新功能不足以吸引消費者，加上美中貿易戰帶來市場的不確定因素影響所致。產業今年已經投入全面屏、AI等新設計，但是對消費者換機的效果有限，因此轉而期待5G能成為下一波換機潮的主要驅動力，然首波5G手機雖在2019年可問世，但初期5G手機技術尚未完善、成本較高、加上大部分國家5G頻譜尚未拍賣或審議分配、電信業者泰半尚未投入5G網路布建等因素，預期較為顯著的換機潮將從2020年開始，2018-2022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可達到4%。

(4) 競爭利基

1. 擁有完整產品線，提供客製化服務

本公司產品策略定位清楚，為國內少數針對行動通訊、汽車電子、消費電子及醫療電子等產品開發完整規格系列之連接器產品供應商。本公司研發團隊透過個別化服務為客戶設計符合需求之特殊化規格產品，提供下游客戶更加完整產品線及客製化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相關產品之需求，產品開發與設計深受下游應用產品客戶之肯定。

2. 具快速研發、開模及設計製程之技術領先能力

本公司具備電子及機構元件開發與驗證之雙重技術，同時又具備模具與機構零件自製開模及設計之能力，從產品設計、模具精密設計製作，到自動化組裝與檢測設備之設計開發，皆建立一貫化作業流程，此種垂直整合能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並設計出多樣化之生產模組及機台，可配合客戶隨時彈性變化生產。

3. 品質控管嚴格，產品品質穩定

連接器產品品質之良莠對電子機器間訊號傳輸信賴度有決定性影響，因此產品品質亦是下游客戶選擇供應商之主要考量因素。本公司對產品品質要求十分嚴格，除由原物料至半成品及成品間作嚴謹品質管制外，且於製程中領先同業加設各項電子監控及隨線自動檢測設備，能及時掌控問題及降低產品不良率，以確保產出品質穩定。此外，本公司亦推動公司內部全面品管觀念，除已通過多項國際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外，產品品質更是受到客戶之信賴，故能維持長期穩定之供應關係。

4. 生產成本能有效掌控，產品價格具吸引力

下游電子產品客戶因市場價格競爭激烈，遂將產品降價壓力轉移在對零組件供應商之採購成本上，供應廠商在採購價格下降侵蝕下，惟有致力於控制生產成本才能保有價格競爭力。本公司在生產成本控制上除形成快速生產、及時交貨之堅實供應體系外；另一方面亦以自動及半自動化生產設備搭配彈性化排程，提高人員及機器利用率，保持產能及效率最適化，以有效掌控生產成本。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在產業發展趨勢方面，預估未來車用電子蓬勃發展且產值逐年成長，對本公司之未來發展將有正向成長動能。
- (b) 在經營策略方面，本公司為讓產品生產成本更具競爭優勢，採大陸、越南三地分工之合作模式，統合及應用既有技術資源，以降低生產成本使效益達最大化。
- (c) 在產品競爭力方面，本公司產品線完整，能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連接器相關產品之需求，且因產品品質穩定、價格具吸引力及交期配合度高，皆受到下游應用產品客戶之肯定及信賴。
- (d) 在產品設計發展方面，本公司研發團隊陣容堅強完整，研發技術及產品開發設計能力均能符合市場動向及產品未來發展趨勢。

2. 不利因素

- (a) 隨著全球資訊及行動通訊產業蓬勃發展，電子產品須不斷推陳出新，才能滿足消費者多樣化之需求，惟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暫，若電子零組件供應商未能及時推出新產品及擁有齊全產品線，將喪失市場競爭力。
- (b) 本公司資本額與國際大廠級之競爭對手相較偏低，競爭壓力較大。
- (c) 專業技術研發人才培訓及養成不易。
- (d) 同性質產品價格競爭激烈，利潤日趨微薄。

3. 因應對策

- (a) 強化現有產品之技術創新及設計開發，密切與國際級專業大廠保持良好合作關係，以充分掌握產品未來發展趨勢及提高市場敏銳度。
- (b) 加強與國際大廠策略性合作，共同進行較大規模之新產品開發案，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 (c) 透過與外部專業學術機構進行技術合作，提昇技術層次，並藉以長期培養各種專業技術研發人才。
- (d) 本公司擁有快速研發、開模及設計製程之技術領先能力，且能充分運用現有產能及採取靈活彈性化排程，可以更有效率方式藉由經濟規模效益之發揮，來有效掌控及降低單位成本，爭取一定之獲利空間。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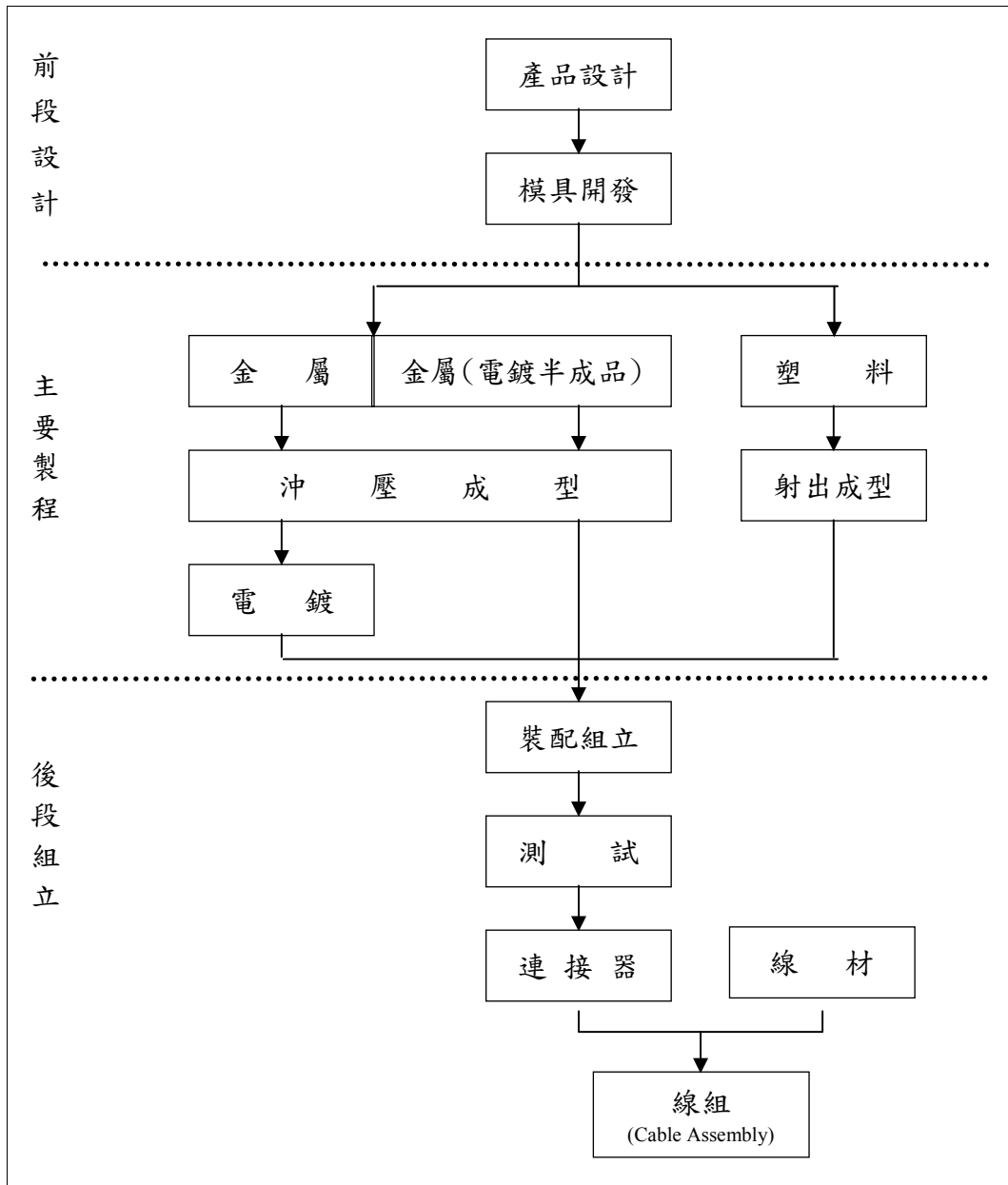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各種型態之連接器及線組產品，其應用範圍涵蓋行動通訊、汽車電子、消費電子及醫療電子等各種產業；產品之主要用途係提供各項電子產品電流與訊號傳輸之用，為所有訊號間之橋樑，產品優良可確保訊號輸出之可靠度，直接影響到電子產品之使用品質。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在製造過程中，不論端子或塑膠外殼均先依設計規格鑄造高精密度之模具，利用鑄好之模具將金屬材料沖壓加工即成端子，而塑膠材料則是熱熔後利用射出設備將液態塑膠注入模具內成為所需之塑膠外殼，待塑膠外殼與電鍍加工後之端子組裝並將端子彎曲加工即為連接器成品；連接器成品再加上線材即為線組產品。

主要產品之製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金屬材料	鉅寶、KIMDINH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塑膠材料	泰虹、NHUA TEP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電子材料	艾睿、創勝達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線組材料	聯穎、樂庭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包裝材料	宏達源、利昌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供應情形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泰虹	47,707	12.81%	無	鉅寶	36,836	12.40%	無	鉅寶	7,093	12.35%	鉅寶
2					泰虹	33,591	11.30%	無	泰虹	5,956	10.37%	泰虹
3												
	其他	324,735	87.19%	-	其他	226,744	76.30%	-	其他	44,397	77.28%	其他
	進貨淨額	372,442	100.00%	-	進貨淨額	297,171	100.00%	-	進貨淨額	57,446	100.00%	進貨淨額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年				107年				108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ecvox+	585,313	58.51%	無	Tecvox+	361,913	44.78%	無	Tecvox+	66,203	37.96%	無
2									FRARN	25,450	14.59%	無
	其他	415,032	41.49%	-	其他	446,333	55.22%	-	其他	82,755	47.45%	-
	銷貨淨額	1,000,345	100.00%	-	銷貨淨額	808,246	100.00%	-	銷貨淨額	174,408	100.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3)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因 101 年度成功跨入車用連接器產品領域，在產品品質獲客戶肯定下，銷售數量大增，故向車用電子材料供應商採購數量隨之大

增。此外，由於本公司對重要原物料均至少有 2 家以上供應商，且考量品質、價格、交期等條件，故本公司進貨前十大廠商變化係營業活動所產生，未有重大異常，未來仍將秉持上述原則，並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因 101 年度成功取得 Tecvox 集團及飛雅特-克萊斯勒合格供應商之認證，致 102 年度對 Tecvox 集團銷貨金額大幅增加，惟自 103 年度起 Tecvox 集團採購政策改變，連接器模組產品之採購陸續改由 Tecvox-M、Tecvox-C、105 年度起改由 Tecvox-A 及 106 年度改由 Tecvox+ 為之。本公司銷貨前十大客戶變化係營業活動所產生，未有重大異常變動情形，且未來仍將持續不斷開發客戶，增加銷貨對象。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產品		322,000	266,537	1,049,171	322,000	232,457	809,139
線組產品		472,000	130,327	239,220	472,000	70,965	238,240
其他		4,660	2,688	14,709	4,660	2,345	16,198
合計		798,660	399,552	1,303,100	798,660	305,767	1,063,577

註：由於本公司所生產完成後之存貨可為供銷售用之成品，亦可做為再加工之半成品，由於各品項料號繁多，加上產能無法逐一單獨歸屬至單一產品，因此本表產能係以各個生產流程之產出予以合併計算，故遠較產量為大。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個；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產品		832	5,334	39,032	683,877	421	3,808	33,833	520,898
線組產品		74	13,600	147,565	239,267	98	14,038	49,509	240,351
其他		1	392	1,298	57,875	11	2,769	1,740	26,382
合計		907	19,326	187,895	981,019	530	20,615	85,082	787,631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人	4	5	5
	生產線員工	501	482	483
	一般職員	210	197	195
	合計	715	684	683
平均年齡		32.35	31.91	33.92
平均服務年資		4.06	4.10	4.1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13	0.15	0.15
	碩士	1.12	1.17	1.32
	大專	18.46	18.42	18.59
	高中(含)以下	80.29	80.26	79.94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 (二)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推動 AS9100D、IATF16949、ISO13485、ISO14001、ISO9001 管理系統，落實環境保護及作業安全，未曾因環境污染或工安事件而遭受損失或主管機關之處理。
- (三)禁用有害物質相關資訊：本公司建立、推行及維護綠色產品管理系統，以保證產品從採購到生產及交付過程各環節得到系統之控制，並將各種環保物質引入產品之風險降至最低，增強客戶產品持續滿足不斷推出之環保物質標準要求，以促使供應商保證產品符合環保標準及共同善盡環境保護責任。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提供福利方案，讓員工能夠竭盡所能地發揮所長，與企業共同成長並共享利潤
1. 每年參與政府「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補助計畫」，提供員工紓壓課程、友善家庭措施及設置兒童臨時照顧空間。
 2. 提供活力早餐、設置健身及餐廳等設施。
 3. 每年舉辦六次員工慶生會活動。
 4. 每年舉辦一次員工旅遊。
 5. 每年推選員工精神模範楷模。
- (2)進修、訓練
1. 與東海大學、中興大學及臺中榮民總醫院產學合作及企業獎助優秀人員，培育台灣醫療檢測市場專業人才，106 年參與人次約 10 人、107 年參與人次約 17 人。

2.參與政府「青年就業旗艦計劃」，協助青年適應新職，以師徒制模式增進就業穩定度，106年參與人次約6人、108年參與人次約7人。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公司配合政府實施勞工退休金新制，依法為選擇新制同仁按月提撥6%退休金，存入勞工保險局個人帳戶；選擇勞工退休金舊制者或選擇新制有舊制年資者，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之公司專戶，以作為未來支付同仁退休準備金之用。本公司擁有健全退休制度，可確保員工退休金之提撥與給付皆無虞。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保障員工基本工資、工作時數及應有權利，遵守勞動法令之相關規定，依勞動基準法適時修訂員工工作守則；本公司透過勞資會議及員工意見箱作為溝通管道，勞資雙方關係和諧，未來仍將持續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協調，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相當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雙向溝通管道，訂有完善之資訊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	94/10-109/10	15年期不動產擔保借款	無
長琦公司-承租廠房契約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103/05/01-108/04/30	103.5.1-106.4.30 每月租金為RMB102,766元	無
		108/05/01-110/12/31	106.5.1-108.4.30 每月租金為RMB113,042元	無
長琦公司-承租廠房契約	深圳市毅信發電子有限公司	106/04/12-109/04/30	每月租金為RMB152,407.5元	無
阜盛公司-承租廠房契約	羅定市對外引進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105/12/1-108/11/30	每月租金為RMB32,000元	無
			每月租金為RMB42,525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647,913	697,480	759,241	743,587	650,459	618,8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663	154,333	144,564	143,488	132,010	128,857
無形資產		5,575	5,213	4,850	3,422	2,174	2,255
其他資產		91,550	94,792	79,590	77,358	71,820	98,582
資產總額		888,701	951,818	988,245	967,855	856,463	848,5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50,648	421,686	427,179	425,224	308,409	271,304
	分配後	482,231	467,877	487,583	467,862	(註 2)	(註 2)
非流動負債		44,505	33,483	30,985	5,449	2,819	19,9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95,153	455,169	458,164	430,673	311,228	291,259
	分配後	526,736	501,360	518,568	473,311	(註 2)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93,548	496,649	530,081	537,182	545,235	557,297
股本		315,826	355,316	355,316	355,316	355,316	355,316
資本公積		42	19,787	19,787	19,787	19,787	19,78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6,792	102,012	150,905	164,288	186,265	194,238
	分配後	25,209	55,821	90,501	121,650	(註 2)	(註 2)
其他權益		20,888	19,534	4,073	(2,209)	(16,133)	(12,044)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93,548	496,649	530,081	537,182	545,235	557,297
	分配後	361,965	450,458	469,677	494,544	(註 2)	(註 2)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上各年度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107 年度及 108 年度第一季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暫不列示。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996,541	1,140,905	1,131,723	1,000,345	808,246	174,408
營業毛利	200,501	271,261	334,830	291,374	218,724	47,246
營業損益	36,936	92,590	133,196	111,603	43,523	7,4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627	16,427	(73)	(24,186)	43,519	1,732
稅前淨利	56,563	109,017	133,123	87,417	87,042	9,23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0,268	77,825	96,687	73,804	65,003	7,97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0,268	77,825	96,687	73,804	65,003	7,9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71	(2,376)	(17,064)	(6,299)	(14,313)	4,0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339	75,449	79,623	67,505	50,690	12,06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0,268	77,825	96,687	73,804	65,003	7,97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5,339	75,449	79,623	67,505	50,690	12,06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28	2.29	2.72	2.08	1.83	0.22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上各年度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8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 動 資 產	320,192	379,788	510,422	473,667	393,2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089	53,338	54,745	60,644	60,447
無 形 資 產	5,569	5,205	4,589	3,197	1,741
其 他 資 產	253,538	268,941	258,702	254,170	287,089
資 產 總 額	633,388	707,272	828,458	791,678	742,53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27,574	177,294	267,770	249,047	194,481
	分配後	223,485	328,174	291,685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43,849	33,329	30,607	5,449	2,819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71,423	210,623	298,377	254,496	197,300
	分配後	256,814	358,781	297,134	(註 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393,548	496,649	530,081	537,182	545,235
股 本	315,826	355,316	355,316	355,316	355,316
資 本 公 積	42	19,787	19,787	19,787	19,78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5,209	102,012	150,905	164,288	186,265
	分配後	55,821	90,501	121,650	(註 2)
其 他 權 益	20,888	19,534	4,073	(2,209)	(16,133)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61,965	496,649	530,081	537,182	545,235
	分配後	450,458	469,677	494,544	(註 2)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上各年度個體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暫不列示。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762,252	902,920	924,862	746,710	539,665
營業毛利	110,245	128,291	186,893	184,058	121,959
營業損益	49,432	60,718	110,481	108,285	46,0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17	30,693	7,152	(15,556)	33,573
稅前淨利	51,249	91,411	117,633	92,729	79,62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0,268	77,825	96,687	73,804	65,00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0,268	77,825	96,687	73,804	65,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071	(2,376)	(17,064)	(6,299)	(14,3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339	75,449	79,623	67,505	50,69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0,268	77,825	96,687	73,804	65,00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45,339	75,449	79,623	67,505	50,69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28	2.29	2.72	2.08	1.83

註 1：本公司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上各年度個體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 許淑敏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 許淑敏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淑敏 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淑敏 郭柔蘭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 楊柳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 3月31日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72	47.82	46.36	44.50	36.34	34.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304.92	343.50	388.11	378.17	415.16	447.98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143.77	165.40	177.73	174.87	210.91	228.11
	速動比率(%)	89.99	111.77	139.44	128.58	175.74	194.34
	利息保障倍數(%)	20.40	46.09	58.43	99.78	110.90	26.36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9	4.60	4.03	3.59	3.55	3.71
	平均收現日數	105	79	91	102	103	98
	存貨週轉率(次)	5.17	5.33	5.62	6.10	5.64	5.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7	3.22	3.09	3.09	3.22	3.55
	平均銷貨日數	71	68	65	60	65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01	7.66	7.57	6.95	5.87	5.22
獲 利 能 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8	1.24	1.17	1.02	0.89	0.79
	資產報酬率(%)	5.06	8.67	10.17	7.62	7.20	0.94
	權益報酬率(%)	10.63	17.48	18.83	13.83	12.01	1.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7.91	30.68	37.47	24.60	24.50	2.60
	純益率(%)	4.04	6.82	8.54	7.38	8.04	4.57
現 金 流 量	每股盈餘(元)	1.28	2.29	2.72	2.08	1.83	0.22
	現金流量比率(%)	31.79	26.88	34.22	28.87	36.28	7.0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4.91	116.60	157.40	204.58	197.28	242.24
槓 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78	9.95	12.15	7.90	8.58	2.38
	營運槓桿度	7.76	2.92	3.15	3.34	6.54	8.52
	財務槓桿度	1.09	1.03	1.02	1.01	1.02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現金流量比率:因107年度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減少,致使107年度流動負債大幅減少所致。
2. 營運槓桿度:因107年度營業收入減少,致使107年度營業淨利大幅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2年1月1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上各年度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7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產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故現金流量%不予計算。

註3:槓桿度為負數故不表達。

(2)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87	29.78	36.02	32.15	26.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8.66	993.62	1,024.18	894.78	906.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3.37	214.21	190.62	190.19	202.21
	速動比率(%)	155.64	208.71	183.12	161.02	199.90
	利息保障倍數(%)	42.60	90.53	129.42	120.80	101.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4	4.47	3.99	3.35	3.33
	平均收現日數	113	82	91	109	110
	存貨週轉率(次)	56.03	80.26	114.05	109.53	137.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32	5.54	4.08	3.14	2.78
	平均銷貨日數	7	5	3	3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9.48	16.81	17.11	12.94	8.9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2	1.35	1.20	0.92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0	11.74	12.69	9.19	8.56
	權益報酬率(%)	10.63	17.48	18.83	13.83	12.0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註4)	16.23	25.73	33.11	26.10	22.41
	純益率(%)	5.28	8.62	10.45	9.88	12.05
	每股盈餘(元)	1.28	2.29	2.72	2.08	1.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9.77	35.10	46.69	26.29	61.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86.31	271.70	292.09	227.79	229.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32	4.95	12.08	0.80	11.8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0	1.73	1.47	1.47	2.12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1	1.01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分析說明(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

1. 速動比率：因107年度短期借款減少，致使107年度流動負債大幅減少所致。
2. 存貨週轉率：因107年度存貨減少，致使107年度平均存貨額減少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因107年度受主要客戶訂單減少影響，致使營業收入大幅減少所致。
4. 純益率：因107年度營業收入雖大幅減少，但匯率波動產生外幣匯兌利益NTD10,944仟元，致使稅前淨利減少幅度較小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因107年度短期借款減少及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107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所致。
7. 營運槓桿度：因107年度營業收入減少，致使107年度營業淨利大幅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自102年1月1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上各年度個體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產生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故現金流量%不予計算。

註3：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3)財務比率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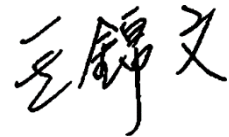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決算表冊，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淑敏及郭柔蘭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上述各項決算表冊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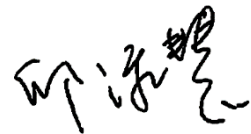
此 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王錦文



監察人：邱淑慧



監察人：吳德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五 月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尚元良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長盛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備抵評價正確性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附註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評價以客戶信用風險、歷史實際發生呆帳之情形及前瞻性考量為依據，因歷史發生率低故備抵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數低；然而集團銷售區域集中，且帳款集中於單一客戶，由於客戶付款時間偶有延遲，可能產生金額重大之已逾期未減損帳款，故應收帳款之評價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判斷為關鍵查核事項。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減損評價及客戶信用風險等級是否已按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評估及分類；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應收帳款逾期情形；檢視逾期應收帳款或應收票據金額是否重大，重大者查明原因及其合理性以評估提列是否適當；評估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帳齡逾期及信用風險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備抵評價正確性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之附註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存貨評價考量產業特性、產品生命週期、銷售狀況及未來使用價值等因素後，逐項評估其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可能性，故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提列涉及集團管理階層之主觀專業判斷。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瞭解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及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取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明細表，並驗證其計算之正確性；評估集團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亭崗



楊新鋒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22,254	38	290,670	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六(五)、六(八)及六(廿二))	30	-	2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六(五)、六(八)及六(廿二))	214,718	25	239,623	2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六)及六(廿二))	5,007	1	16,198	2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98,916	11	109,984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u>9,534</u>	<u>1</u>	<u>86,848</u>	<u>9</u>
	650,459	76	743,587	7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00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132,010	16	143,488	1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八)	46,413	5	46,786	5
1780 無形資產	2,174	-	3,4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五))	1,085	-	3,168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832	-	846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14,828	2	15,775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7,662</u>	<u>1</u>	<u>10,783</u>	<u>1</u>
	206,004	24	224,268	23
	<u>\$ 856,463</u>	<u>100</u>	<u>967,8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07.12.31 金額			106.12.31 金額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	-	60,000	6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二))	-	-	1,100	-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二))	167,804	19	196,942	2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二))	127,632	15	128,191	13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4,440	1	9,434	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二)及六(廿二))	3,033	-	25,033	3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十八))	4,760	1	-	-
其他流動負債	740	-	4,524	-
	<u>308,409</u>	<u>36</u>	<u>425,224</u>	<u>43</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2,333	-	5,133	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170	-	-	-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316	-	316	-
	<u>2,819</u>	<u>-</u>	<u>5,449</u>	<u>1</u>
	311,228	36	430,673	44
	<u>\$ 355,316</u>	<u>42</u>	<u>355,316</u>	<u>37</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權益總計(附註六(十六))				
	<u>\$ 856,463</u>	<u>100</u>	<u>967,855</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蔡文獻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六(十九))	\$ 808,246	100	1,000,34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	589,522	73	708,971	71
營業毛利	218,724	27	291,374	29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38,332	5	44,782	4
6200 管理費用	129,489	16	129,925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80	1	5,064	1
	175,201	22	179,771	18
營業淨利	43,523	5	111,603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一))				
7010 其他收入	4,199	1	2,30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112	5	(25,607)	(3)
7050 財務成本	(792)	-	(885)	-
	43,519	6	(24,186)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7,042	11	87,417	8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22,039	3	13,613	1
本期淨利(淨損)	65,003	8	73,804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89)	-	(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9)	-	(1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24)	(2)	(6,28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924)	(2)	(6,282)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13)	(2)	(6,299)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690	6	\$ 67,505	6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83		\$ 2.0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82		\$ 2.0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葉文麒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特別盈 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盈餘	
\$ 355,316	19,787	14,751	-	136,154	4,073	-	530,081	
-	-	-	-	73,804	-	-	73,804	
-	-	-	-	(17)	(6,282)	-	(6,299)	
-	-	-	-	73,787	(6,282)	-	67,505	
-	-	9,669	-	(9,669)	-	-	-	
-	-	-	-	(60,404)	-	-	(60,404)	
355,316	19,787	24,420	-	139,868	(2,209)	-	537,182	
-	-	-	-	65,003	-	-	65,003	
-	-	-	-	(389)	(13,924)	-	(14,313)	
-	-	-	-	64,614	(13,924)	-	50,690	
-	-	7,381	-	(7,381)	-	-	-	
-	-	-	2,209	(2,209)	-	-	-	
-	-	-	-	(42,637)	-	-	(42,637)	
\$ 355,316	19,787	31,801	2,209	152,255	(16,133)	-	545,235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葉文騏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7,042	87,4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773	20,701
攤銷費用	7,473	7,256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呆帳費用提列數	(7)	232
利息費用	792	885
利息收入	(4,199)	(2,30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4	3,42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197
處分投資利益	(7,945)	(1)
其他	2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162	32,3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34	(67)
應收帳款減少	24,908	77,522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1,191	(13,763)
存貨減少	11,068	12,32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0,052	9,8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7,453	85,8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	953	-
應付票據減少	(1,100)	(1,733)
應付帳款減少	(29,138)	(60,596)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129)	28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	(5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391)	(62,5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7,062	23,264
調整項目合計	46,224	55,65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3,266	143,067
收取之利息	4,199	2,306
支付之利息	(792)	(885)
支付之所得稅	(24,780)	(21,7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893	122,7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1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07)	(27,27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	(262)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200)	(3,692)
取得無形資產	(690)	(383)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6,960	(55,958)
長期預付租金	-	(1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877	(87,6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0,000)	47,071
償還長期借款	(24,800)	(2,8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78)
發放現金股利	(42,637)	(60,4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7,437)	(16,51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749)	(3,5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1,584	14,9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670	275,67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22,254	290,6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葉文麒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69號10樓。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於同年十二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於興櫃掛牌交易。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並於同年五月十八日正式上櫃掛牌交易。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連接器、線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部分係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部分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對合併公司無相關影響。

(2) 合約負債

企業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若客戶已支付對價或企業已具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企業應於客戶付款時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時，過去列報為預收貨款，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五號下，將其列報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係企業因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4,760	4,760	-	3,807	3,807
負債影響數		<u>4,760</u>			<u>3,807</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度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調整項目：			
合約負債增加	\$ -	953	9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影響數		9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影響數		953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金融資產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90,670	攤銷後成本	290,670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56,085	攤銷後成本	256,085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66,960	攤銷後成本	66,960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846	攤銷後成本	846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及往後年度之損益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及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宿舍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各增加28,788千元；越南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增加使用權資產14,828千元。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將不會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相關科目產生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資產上限影響數衡量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線組加工	100.00 %	100.00 %	
"	EXTRACT LTD.(EXTRACT)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線組加工	67.74 %	50.00 %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線組加工	32.26 %	50.00 %	
EXTRACT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長琦)	連接器組裝	100.00 %	100.00 %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阜盛)	連接器組裝	100.00 %	100.00 %	
"	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青盛)	連接器組裝	- %	100.00 %	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完成註銷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及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年～55年
(2)機器設備	2年～10年
(3)模具設備	2年～10年
(4)運輸設備	4年～10年
(5)辦公設備	2年～10年
(6)其他設備	2年～10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專利及商標 | 5年～20年 |
| (2)電腦軟體 | 3年～5年 |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財務成本。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電子零組件】

合併公司製造電子零組件，並銷售予汽車製造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十五)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信用風險、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七)。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	\$ 375	1,023
活期存款	162,161	135,529
定期存款	<u>159,718</u>	<u>154,118</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22,254</u>	<u>290,67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已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000</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因有減損跡象存在，於民國一〇六年全數提列減損損失2,197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	\$ 30	264
應收帳款	214,995	239,903
減：備抵損失	<u>(277)</u>	<u>(280)</u>
	<u>\$ 214,748</u>	<u>239,887</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信用評等等級	相當於外部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等級S：低度風險	BBB-至AAA	\$ 192,314	0.0146%	28
等級K：普通風險	BB-至BB+	14,704	0.0800%	11
等級G：中度風險	B-至CCC-	8,007	0.1453%	238
合計		<u>\$ 215,025</u>		<u>277</u>

合併公司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12.31	106.12.31
逾期90天以下	\$ 35,124	48,933
逾期91~180天	1,987	853
逾期181~270天	1,151	219
逾期271天	291	247
	<u>\$ 38,553</u>	<u>50,25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90天以下	48,925
逾期91~180天	852
逾期181~270天	219
逾期271天	134
	<u>50,130</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280	-	69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80		
認列之減損(迴轉)損失	(7)	-	232
外幣換算損益	4	-	(21)
期末餘額	<u>\$ 277</u>	<u>-</u>	<u>280</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其他應收款

	<u>107.12.31</u>	<u>106.12.31</u>
其他應收款	\$ <u>5,007</u>	<u>16,198</u>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七)存 貨

	<u>107.12.31</u>	<u>106.12.31</u>
原 物 料	\$ 35,615	36,447
在 製 品	13,137	14,870
製 成 品	49,520	57,467
商 品	644	1,196
在途存貨	<u>-</u>	<u>4</u>
	<u>\$ 98,916</u>	<u>109,984</u>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2,301千元及14,052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處分ACT USA CORP. 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21千元，其處分利益1千元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ACT USA CORP.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
存貨		22
應收帳款		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
無形資產		6
其他資產		23
其他流動負債		<u>(221)</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u>20</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8,621	86,560	138,673	22,130	8,657	124,472	41,376	-	440,489
增 添	-	837	2,324	-	618	2,301	4,536	161	10,777
轉 入	-	-	1,011	-	-	-	-	-	1,011
報 廢	-	-	(9,081)	(465)	(925)	-	(1,946)	-	(12,4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5	(137)	18	(53)	(255)	(318)	3	(21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21</u>	<u>87,922</u>	<u>132,790</u>	<u>21,683</u>	<u>8,297</u>	<u>126,518</u>	<u>43,648</u>	<u>164</u>	<u>439,64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8,621	88,378	142,061	14,302	10,172	131,634	53,492	-	458,660
增 添	-	1,714	10,763	8,831	862	1,076	4,042	-	27,288
轉入(轉出)	-	-	-	-	-	84	(929)	-	(845)
其 他	-	-	(80)	-	(155)	-	-	-	(235)
處 分	-	-	(404)	-	(97)	(7,923)	-	-	(8,424)
報 廢	-	-	(7,855)	(494)	(1,970)	-	(14,373)	-	(24,6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32)	(5,812)	(509)	(155)	(399)	(856)	-	(11,2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21</u>	<u>86,560</u>	<u>138,673</u>	<u>22,130</u>	<u>8,657</u>	<u>124,472</u>	<u>41,376</u>	<u>-</u>	<u>440,48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2,236	98,079	12,018	6,165	123,226	25,277	-	297,001
本年度折舊	-	2,158	10,257	2,298	589	1,806	5,292	-	22,400
報 廢	-	-	(9,187)	(418)	(845)	-	(1,713)	-	(12,16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68	362	44	(37)	(265)	(177)	-	39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4,862</u>	<u>99,511</u>	<u>13,942</u>	<u>5,872</u>	<u>124,767</u>	<u>28,679</u>	<u>-</u>	<u>307,633</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31,480	100,725	10,707	7,503	130,028	33,653	-	314,096
本年度折舊	-	2,194	9,709	2,046	566	1,497	4,317	-	20,329
其 他	-	-	(80)	-	-	-	-	-	(80)
處 分	-	-	(404)	-	(88)	(7,923)	-	-	(8,415)
報 廢	-	-	(7,082)	(381)	(1,701)	-	(12,082)	-	(21,2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438)	(4,789)	(354)	(115)	(376)	(611)	-	(7,68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2,236</u>	<u>98,079</u>	<u>12,018</u>	<u>6,165</u>	<u>123,226</u>	<u>25,277</u>	<u>-</u>	<u>297,001</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8,621</u>	<u>53,060</u>	<u>33,279</u>	<u>7,741</u>	<u>2,425</u>	<u>1,751</u>	<u>14,969</u>	<u>164</u>	<u>132,010</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8,621</u>	<u>56,898</u>	<u>41,336</u>	<u>3,595</u>	<u>2,669</u>	<u>1,606</u>	<u>19,839</u>	<u>-</u>	<u>144,564</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8,621</u>	<u>54,324</u>	<u>40,594</u>	<u>10,112</u>	<u>2,492</u>	<u>1,246</u>	<u>16,099</u>	<u>-</u>	<u>143,488</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5,271	17,871	53,142
增添購置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71</u>	<u>17,871</u>	<u>53,14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5,271	17,871	53,142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71</u>	<u>17,871</u>	<u>53,14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6,356	6,356
本年度折舊	-	373	37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729</u>	<u>6,72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5,984	5,984
本年度折舊	-	372	37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356</u>	<u>6,356</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5,271</u>	<u>11,142</u>	<u>46,413</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35,271</u>	<u>11,887</u>	<u>47,15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35,271</u>	<u>11,515</u>	<u>46,786</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54,454</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58,184</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公開可取得之最近成交均價，扣除其他應扣除部分之價格為評估基礎。並考量標的物現況、經濟、功能等因素，推估其價值。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 <u>-</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2,200</u>	<u>62,000</u>
利率區間	<u>1.10%~1.70%</u>	<u>1.10%~1.62%</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7.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82%-1.84%	109.10.31	\$ 5,3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33)</u>
合計				<u>\$ 2,3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106.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額</u>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82%-1.84%	109.10.31	\$ 30,1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25,033)</u>
合計				<u>\$ 5,1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 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償還之金額分別為24,800千元及2,800千元。

2.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6,068	11,293
一年至五年	<u>584</u>	<u>7,839</u>
	<u>\$ 6,652</u>	<u>19,132</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1,133千元及9,583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639	10,65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2,100)</u>	<u>(11,49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461)</u>	<u>(849)</u>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02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650	10,38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73	2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2	(220)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u>364</u>	<u>221</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1,639</u>	<u>10,650</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499	11,248
利息收入	136	12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28	(1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137</u>	<u>140</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100</u>	<u>11,49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47	1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10)</u>	<u>(10)</u>
	<u>\$ 137</u>	<u>140</u>
管理費用	<u>\$ 137</u>	<u>140</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295)	(3,278)
本期認列	<u>(389)</u>	<u>(17)</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684)</u>	<u>(3,295)</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0.99 %	1.18 %
未來薪資增加	1.25 %	1.25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3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89)	526
未來薪資增加	516	(484)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84)	522
未來薪資增加	512	(48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79千元及1,49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除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各國外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448千元及7,494千元。

(十五)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7,553	20,15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239</u>	<u>(6,629)</u>
	<u>19,792</u>	<u>13,52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638	90
所得稅稅率變動	<u>(391)</u>	<u>-</u>
	<u>2,247</u>	<u>90</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2,039</u>	<u>13,61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 <u>87,042</u>	<u>87,417</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408	14,861
外國轄區所得稅影響數	2,406	1,244
所得稅稅率變動	(391)	-
不可扣抵之費用	512	517
未認列國外投資損益之變動	(3,297)	(626)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變動	717	1,731
前期(高)低估	2,239	(6,6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56	2,501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高估	<u>289</u>	<u>14</u>
合 計	<u>\$ 22,039</u>	<u>13,61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56,880</u>	<u>42,686</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11,376</u>	<u>7,257</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6,277	11,857
課稅損失	<u>4,174</u>	<u>5,446</u>
	<u>\$ 20,451</u>	<u>17,303</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合併公司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供扣抵未來所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已認列尚未 扣除之虧損</u>	<u>未認列尚未 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三年度	\$ -	\$ 4,212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	7,680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	15,639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	13,689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	7,331	民國一一二年度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未實現兌換利益</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7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u>(35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減損損失	備抵存貨 跌價及呆 滯損失	虧損扣除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813	2,214	289	(148)	3,168
(借記)貸記損益表	(259)	(1,529)	(289)	-	(2,0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	-	-	-	(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48</u>	<u>685</u>	<u>-</u>	<u>(148)</u>	<u>1,08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76	1,561	1,366	(148)	3,655
(借記)貸記損益表	(54)	653	(1,047)	-	(4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9)	-	(30)	-	(3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13</u>	<u>2,214</u>	<u>289</u>	<u>(148)</u>	<u>3,168</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總額皆為4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41,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皆為35,53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3,94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39,49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9,745	19,74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42	42
	<u>\$ 19,787</u>	<u>19,78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分派予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總數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千元)	配股率(元)	金額(千元)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42,637	1.70	60,404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92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6,133)</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4,07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6,28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9)</u>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5,003</u>	<u>73,80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u>35,532</u>	<u>35,532</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5,532</u>	<u>35,532</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稀釋)	\$ <u>65,003</u>	<u>73,80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u>35,532</u>	<u>35,532</u>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237</u>	<u>174</u>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稀釋)	<u>35,769</u>	<u>35,706</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 國	\$ 372,228
大 陸	213,066
法 國	62,855
越 南	54,718
其他國家	<u>105,379</u>
	<u><u>\$ 808,246</u></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插頭及零件	\$ 524,706
線 組	254,389
其 他	<u>29,151</u>
	<u><u>\$ 808,246</u></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	\$ 30	264
應收帳款	214,995	239,903
減：備抵損失	<u>(277)</u>	<u>(280)</u>
	<u><u>\$ 214,748</u></u>	<u><u>239,887</u></u>
合約負債	<u><u>\$ 4,760</u></u>	<u><u>3,807</u></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3,473千元。

(十九)收 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u><u>\$ 1,000,345</u></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500千元及4,03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300千元及1,500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公司章程所訂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計算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u>4,199</u>	<u>2,30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13,863	(27,21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4)	(3,422)
處分投資利益	7,945	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197)
什項收入	19,654	7,940
什項支出	<u>(1,096)</u>	<u>(713)</u>
	\$ <u>40,112</u>	<u>(25,607)</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u>792</u>	<u>885</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42,841千元及614,561千元。

合併公司最重要之客戶，某美洲客戶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15,682千元及141,810千元，佔應收帳款總額為54%及59%。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366	5,465	1,444	1,431	2,590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7,804	167,804	167,804	-	-	-	-
其他應付款	104,275	104,275	104,275	-	-	-	-
	<u>\$ 277,445</u>	<u>277,544</u>	<u>273,523</u>	<u>1,431</u>	<u>2,590</u>	<u>-</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90,166	90,780	61,720	23,596	2,874	2,590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8,042	198,042	198,042	-	-	-	-
其他應付款	102,961	102,961	102,961	-	-	-	-
	<u>\$ 391,169</u>	<u>391,783</u>	<u>362,723</u>	<u>23,596</u>	<u>2,874</u>	<u>2,590</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658	美金：台幣 30.7150	358,075
		109	美金：人民幣 6.8683	3,348
人民幣		8	人民幣：台幣 4.4720	36
越南盾		4,267,562	越南盾：美金 0.00004	5,1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448	美金：台幣 30.7150	167,335
		18	美金：人民幣 6.8683	553
		1	美金：越南盾 25,596	31
越南盾		1,064,822	越南盾：美金 0.00004	1,278
		106.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2,568	美金：台幣 29.7600	374,024
		178	美金：人民幣 6.5192	5,297
		5	美金：越南盾 24,800	149
人民幣		8	人民幣：台幣 4.5650	37
越南幣		2,804,603	越南盾：美金 0.00004	3,3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427	美金：台幣 29.7600	131,748
		24	美金：人民幣 6.5192	714
人民幣		1	人民幣：台幣 4.5650	5
越南盾		1,826,292	越南盾：美金 0.00004	2,192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越南盾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547千元及2,143千元。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3,768千元及(27,216)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持有暴露於利率風險下之金融負債，若持有至到期日將使淨利分別增加或減少49千元及230千元。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2,25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14,748	-	-	-	-
其他應收款	5,007	-	-	-	-
存出保證金	832	-	-	-	-
合計	<u>\$ 542,841</u>	<u>-</u>	<u>-</u>	<u>-</u>	<u>-</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36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7,804	-	-	-	-
其他應付款	127,632	-	-	-	-
存入保證金	316	-	-	-	-
合計	<u>\$ 301,118</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90,670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239,887	-	-	-	-
其他應收款	16,198	-	-	-	-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66,960	-	-	-	-
存出保證金	846	-	-	-	-
合計	<u>\$ 614,561</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0,16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98,042	-	-	-	-
其他應付款	128,191	-	-	-	-
存入保證金	316	-	-	-	-
合計	<u>\$ 416,715</u>	<u>-</u>	<u>-</u>	<u>-</u>	<u>-</u>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與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主要銷售對象主係美洲及亞洲等，故應收帳款依地區別分類，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55%、39%及59%、32%屬美洲及亞洲地區，故應收帳款之風險有顯著集中之情形。

(2)投 資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及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人民幣、及越南盾。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人民幣及越南盾。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311,228	430,67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322,254)</u>	<u>(290,670)</u>
淨負債(資產)	<u>\$ (11,026)</u>	<u>140,003</u>
權益總額	<u>\$ 545,235</u>	<u>537,182</u>
負債資本比率	<u>(2.02)%</u>	<u>26.06 %</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之減少，主係因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質押定期存款66,960千元轉列至現金及約當現金且借款減少84,80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質押定期存款為66,96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減除上開質押定期存款金額後，負債資本比率為13.60%。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無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背書保證

關係人為本公司之借款之連帶保證之餘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 5,367</u>	<u>8,167</u>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0,882	11,526
退職後福利	39	40
離職福利	<u>36</u>	<u>1,405</u>
	<u>\$ 10,957</u>	<u>12,971</u>

合併公司提供成本6,822千元之汽車1輛及機車1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	長期借款、短期借款	\$ 18,621	18,621
房屋及建築	"	27,625	27,706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35,271	35,271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	11,142	11,515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	66,960
		<u>\$ 92,659</u>	<u>160,07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8,486	82,150	190,636	119,250	81,080	200,330
勞健保費用	3,716	4,375	8,091	5,842	6,216	12,058
退休金費用	2,789	2,275	5,064	4,585	4,541	9,126
董事酬金	-	1,300	1,300	-	1,500	1,5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01	4,548	5,649	2,194	8,266	10,460
折舊費用	16,904	5,869	22,773	15,257	5,444	20,701
攤銷費用	4,997	2,476	7,473	4,471	2,785	7,256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並不重大。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63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	54,524	109,047

註1：有業務往來者填1，有短期融通資金者填2。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以母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10%及20%為限。

註3：上列有關合併團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賣情形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精能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	-	0.91%	-	1.11%	減損2,801千元
"	QT MEDICAL, INC.	-	"	100	-	1.00%	-	1.00%	減損3,212千元
"	PARATUS DIAGNOSTIC, LLC.	-	"	300	-	0.92%	-	0.92%	減損976千元
"	金鴻醫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1,000	0.63%	1,000	0.77%	

註1：各該被投資公司以股權淨值為市價，所列之股權淨值係依其自編之財務報表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註1)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長琦	孫公司	進貨	378,692	91%	月結120天	-	-	(140,023)	(84)%	

註1：依雙方約定。

註2：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長盛科技(股)公司	長琦	1	銷貨成本	378,692	月結120天	47%
0	"	"	1	應付帳款	140,023	"	16%
0	"	阜盛	1	銷貨成本	30,816	"	4%
0	"	"	1	應付帳款	25,339	"	3%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未大於總資產及總營收1%者，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TRACT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11,084	113,409	3	100%	167,965	100%	25,460	25,574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	永盛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80,721	80,721	-	100%	34,274	100%	(5,116)	(5,090)	差異係側流交易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71,605	37,205	-	68%	36,126	68%	(7,681)	(3,997)	差異係側流交易
永盛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37,205	37,205	-	32%	17,204	32%	(7,681)	(3,673)	

註：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6)
					匯出	收回							
長琦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51,432	(二)	51,432	-	-	51,432	8,881	100.00%	100.00%	8,881	96,114	-
阜盛	"	17,478	(二)	17,478	-	-	17,478	9,027	100.00%	100.00%	9,027	71,143	-
青盛	"	29,130	(二)	29,130	-	2,325	26,805	(363)	100.00%	100.00%	(363)	-	2,325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 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95,715	95,715	327,14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一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4：依據投審會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60%計算。

註5：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6：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清算完畢，係為剩餘股款退回。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台灣部門、大陸部門及其他部門，台灣部門係銷售及設計各類電子連接器及線組產品；大陸部門係製造、加工銷售電子連接器、線組產品及模具設計銷售；其他部門係從事投資及加工製造線組產品及模具設計銷售之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度	台灣部門	大陸部門	所有其 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4,404	219,020	54,822	-	808,246
部門間收入	5,261	419,722	2,249	(427,232)	-
利息收入	<u>3,982</u>	<u>395</u>	<u>5</u>	<u>(183)</u>	<u>4,199</u>
收入總計	<u>\$ 543,647</u>	<u>639,137</u>	<u>57,076</u>	<u>(427,415)</u>	<u>812,445</u>
財務成本	\$ 792	-	183	(183)	792
折舊與攤銷	5,243	17,941	7,062	-	30,24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6,487	-	21,816	(30,358)	7,945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9,629</u>	<u>24,873</u>	<u>12,748</u>	<u>(30,208)</u>	<u>87,042</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238,365	-	184,465	(422,830)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08,721	46,368	47,537	-	202,626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42,535</u>	<u>444,014</u>	<u>265,761</u>	<u>(595,847)</u>	<u>856,463</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197,300</u>	<u>276,756</u>	<u>9,901</u>	<u>(172,729)</u>	<u>311,228</u>
106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44,488	189,939	65,918	-	1,000,345
部門間收入	2,222	537,370	12,147	(551,739)	-
利息收入	<u>1,960</u>	<u>342</u>	<u>4</u>	<u>-</u>	<u>2,306</u>
收入總計	<u>\$ 748,670</u>	<u>727,651</u>	<u>78,069</u>	<u>(551,739)</u>	<u>1,002,651</u>
財務成本	\$ 774	-	111	-	885
折舊與攤銷	5,125	15,931	6,901	-	27,95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3,656	9,329	(12,985)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92,729</u>	<u>7,397</u>	<u>63</u>	<u>(12,772)</u>	<u>87,417</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204,277	-	170,626	(374,903)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10,627	56,863	51,915	-	219,405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791,678</u>	<u>455,601</u>	<u>244,067</u>	<u>(523,491)</u>	<u>967,855</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54,496</u>	<u>300,106</u>	<u>24,229</u>	<u>(148,158)</u>	<u>430,673</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 <u>808,246</u>	<u>1,000,345</u>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372,228	587,841
大 陸	213,066	192,834
其他國家	<u>222,952</u>	<u>219,670</u>
合 計	\$ <u>808,246</u>	<u>1,000,345</u>

<u>地 區 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08,721	110,627
大 陸	46,368	56,863
其他國家	<u>47,537</u>	<u>51,915</u>
合 計	\$ <u>202,626</u>	<u>219,405</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長期預付租金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福利之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收入來自美洲之A客戶	\$ <u>361,913</u>	<u>585,313</u>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評價正確性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之附註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長盛應收帳款評價以客戶信用風險、歷史實際發生呆帳之情形及前瞻性考量為依據，因歷史發生率低故備抵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數低；然而銷售區域集中且帳款集中於單一客戶，由於客戶付款時間偶有延遲，可能產生金額重大之已逾期，減損金額提列不足，故應收帳款之評價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我們認為此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應收帳款減損評價及客戶信用風險等級是否已按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評估及分類；檢視應收帳款帳齡報表，分析應收帳款逾期情形；檢視逾期應收帳款或應收票據金額是否重大，重大者查明原因及其合理性以評估提列是否適當；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帳齡逾期及信用風險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亭亭

會計師：

楊新鋒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243,915	33	210,303	27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四、六(五)、六(十八)及六(廿二))	30	-	2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六(五)、六(十八)及六(廿二))	144,406	20	179,790	2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六)及六(廿二))	423	-	10,660	1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1,744	-	4,31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u>2,740</u>	-	<u>68,334</u>	8
	<u>393,258</u>	<u>53</u>	<u>473,667</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八))	238,365	33	204,277	2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000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60,447	8	60,644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八)	46,413	6	46,786	6
1780 無形資產	1,741	-	3,1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五))	685	-	2,21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44	-	4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及六(十四))	<u>582</u>	-	<u>849</u>	-
	<u>349,277</u>	<u>47</u>	<u>318,011</u>	<u>4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2100		2100	
應付票據(附註六(廿二))	2150		2150	
應付帳款(附註六(廿二))	2170		2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二)及七)	2180		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二)及七)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2230		223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六(廿二))	2320		232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十八))	2130		21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99		2399	
	<u>1,000</u>	<u>-</u>	<u>-</u>	<u>-</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540		25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2570		2570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二))	2645		2645	
	<u>5,133</u>	<u>-</u>	<u>5,133</u>	<u>-</u>
負債總計	<u>197,300</u>	<u>26</u>	<u>254,496</u>	<u>32</u>
權益：				
股本	3100		310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332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350		3350	
其他權益	3400		3400	
	<u>355,316</u>	<u>48</u>	<u>355,316</u>	<u>45</u>
權益及權益總計	<u>742,535</u>	<u>100</u>	<u>742,535</u>	<u>100</u>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蔡文獻



會計主管：吳淑惠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六(十九))	\$ 539,665	100	746,7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	417,706	77	562,652	75
營業毛利	121,959	23	184,058	2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9	-	10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10	-	37	-
營業毛利	121,950	23	184,085	25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4,856	3	19,236	3
6200 管理費用	53,658	10	51,485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80	1	5,079	1
	75,894	14	75,800	11
營業淨利	46,056	9	108,285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一))				
7010 其他收入	3,982	1	1,9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896	3	(20,398)	(3)
7050 財務成本	(792)	-	(77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487	3	3,656	-
	33,573	7	(15,556)	(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9,629	16	92,729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14,626	3	18,925	3
本期淨利	65,003	13	73,804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89)	-	(1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89)	-	(1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924)	(3)	(6,28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924)	(3)	(6,282)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13)	(3)	(6,299)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0,690	10	\$ 67,505	7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83		\$ 2.0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82		\$ 2.0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葉文麒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355,316	-	19,787	14,751	-	136,154	73,804	4,073	73,804	(6,282)	530,08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355,316	-	19,787	14,751	-	136,154	73,804	4,073	73,804	(6,282)	530,081
本期淨利	-	-	-	-	-	-	-	-	-	-	73,8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6,282)	(6,2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6,282)	(6,2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669	-	-	-	-	(9,66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60,404)	-	(60,404)	-	(60,404)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5,316	-	19,787	24,420	-	139,868	139,868	(2,209)	65,003	(13,924)	537,182
本期淨利	-	-	-	-	-	-	-	-	-	-	65,0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3,924)	(14,3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13,924)	(14,31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381	-	-	-	-	(7,381)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209	-	-	(2,20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42,637)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55,316	-	19,787	31,801	2,209	152,255	64,614	(16,133)	50,690	(16,133)	545,23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葉文麒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629	92,7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435	3,083
攤銷費用	1,808	2,042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提列數	(7)	(9)
利息費用	792	774
利息收入	(3,982)	(1,9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6,487)	(3,6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29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4)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197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9	(27)
處分子公司利益	-	(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4,446)</u>	<u>3,07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234	(67)
應收帳款減少	35,391	85,612
其他應收款減少	7	682
存貨減少	2,572	1,64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75)	1,4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36,729</u>	<u>89,35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減少	(1,689)	-
應付票據減少	(1,100)	(1,73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5,275	(90,223)
其他應付款減少	(354)	(5,75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	1,4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2,157</u>	<u>(96,21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68,886</u>	<u>(6,855)</u>
調整項目合計	<u>54,440</u>	<u>(3,783)</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4,069	88,946
收取之利息	3,796	1,742
支付之利息	(848)	(758)
支付之所得稅	(18,164)	(24,4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8,853</u>	<u>65,46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86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1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32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5)	(9,2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6,960	(66,960)
其他應收款減少	-	11,00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0,416	(10,416)
取得無形資產	(453)	(383)
處分無形資產	224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2,196</u>	<u>(75,99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0,000)	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4,800)	(2,800)
發放現金股利	(42,637)	(60,4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27,437)</u>	<u>(3,20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33,612</u>	<u>(13,731)</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0,303</u>	<u>224,03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3,915</u>	<u>210,303</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尚元良



經理人：葉文麒



會計主管：吳淑惠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二段69號10樓。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於同年十二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於興櫃掛牌交易。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並於同年五月十八日正式上櫃掛牌交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子連接器、線組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部分係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部分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對合併公司無相關影響。

(2) 合約負債

企業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若客戶已支付對價或企業已具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企業應於客戶付款時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時，過去列報為預收貨款，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五號下，將其列報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係企業因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

(3)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107.1.1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適 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658	658	-	2,347
負債影響數		658		2,347	2,347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現金流量表 受影響項目	107年度		
	若未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適用 IFRS15之 帳面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調整項目：			
合約負債減少	\$ -	(1,689)	(1,6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影響數		(1,6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影響數		\$ (1,689)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本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210,303	攤銷後成本	210,303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90,714	攤銷後成本	190,714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66,960	攤銷後成本	66,960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44	攤銷後成本	44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及往後年度之損益數，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及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將不會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相關科目產生影響。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將不會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相關科目產生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資產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債務工具投資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間之差額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處分投資及金融負債項目。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7年～55年
(2)模具設備	2年
(3)運輸設備	5年
(4)辦公設備	3年～10年
(5)其他設備	3年～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無形資產

1.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專利及商標	5年～20年
(2)電腦軟體	3年～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財務成本。

(十四)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電子零組件】

本公司製造電子零組件，並銷售予汽車製造廠商。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信用風險、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	\$ 211	59
活期存款	83,986	58,468
定期存款	159,718	151,776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3,915	210,303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已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00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股票投資，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因有減損跡象存在，於民國一〇六年全數提列減損損失2,197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	\$ 30	264
應收帳款	144,437	179,828
減：備抵損失	<u>(31)</u>	<u>(38)</u>
	<u>\$ 144,436</u>	<u>180,054</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信用評等等級	相當於外部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 信用損失
等級S：低度風險	BBB-至AAA	\$ 132,150	0.0146%	19
等級K：普通風險	BB-至BB+	9,275	0.0800%	8
等級G：中度風險	B-至CCC-	<u>3,042</u>	0.1453%	<u>4</u>
合計		<u>\$ 144,467</u>		<u>31</u>

本公司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逾期90天以下	\$ 25,295	43,566
逾期91~180天	28	18
逾期181~270天	1	199
逾期271天以上	<u>-</u>	<u>-</u>
	<u>\$ 25,324</u>	<u>43,783</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逾期90天以下	\$ 43,559
逾期91~180天	18
逾期181~270天	199
逾期271天以上	<u>-</u>
	<u>\$ 43,776</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38	-	47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38		
認列之迴轉損失	(7)	-	(9)
期末餘額	<u>\$ 31</u>	<u>-</u>	<u>38</u>

(六)其他應收款

	107.12.31	106.12.31
其他應收款	<u>\$ 423</u>	<u>10,660</u>

本公司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七)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 3,955	3,962
減：備抵損失	(2,973)	(2,744)
小 計	<u>982</u>	<u>1,218</u>
物 料	238	257
減：備抵損失	(135)	(124)
小 計	<u>103</u>	<u>133</u>
製 成 品	87	1,346
減：備抵損失	(72)	(4)
小 計	<u>15</u>	<u>1,342</u>
商 品	890	1,865
減：備抵損失	(246)	(242)
小 計	<u>644</u>	<u>1,623</u>
	<u>\$ 1,744</u>	<u>4,316</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銷售成本	\$ 417,394	563,738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損失	312	(6,071)
存貨報廢損失	-	4,985
合 計	\$ 417,706	562,652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238,365	204,277

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九)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處分ACT USA CORP. 10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為21千元，其處分利益1千元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ACT USA CORP.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
存貨		22
應收帳款		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5
無形資產		6
其他資產		23
其他流動負債		(221)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	20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模 具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8,621	42,533	780	13,259	4,011	109,631	14,978	203,813
增 添	-	610	-	-	445	-	1,810	2,86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8,621	43,143	780	13,259	4,456	109,631	16,788	206,678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8,621	42,533	780	5,259	4,147	109,631	17,339	198,310
增 添	-	-	-	8,000	527	-	714	9,241
報 廢	-	-	-	-	(663)	-	(3,075)	(3,738)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621</u>	<u>42,533</u>	<u>780</u>	<u>13,259</u>	<u>4,011</u>	<u>109,631</u>	<u>14,978</u>	<u>203,81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3,645	656	6,189	2,897	109,631	10,151	143,169
本年度折舊	-	724	53	1,333	112	-	840	3,06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4,369</u>	<u>709</u>	<u>7,522</u>	<u>3,009</u>	<u>109,631</u>	<u>10,991</u>	<u>146,23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2,941	585	4,966	3,389	109,631	12,053	143,565
本年度折舊	-	704	71	1,223	56	-	657	2,711
報 廢	-	-	-	-	(548)	-	(2,559)	(3,10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645</u>	<u>656</u>	<u>6,189</u>	<u>2,897</u>	<u>109,631</u>	<u>10,151</u>	<u>143,169</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8,621</u>	<u>28,774</u>	<u>71</u>	<u>5,737</u>	<u>1,447</u>	<u>-</u>	<u>5,797</u>	<u>60,447</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8,621</u>	<u>29,592</u>	<u>195</u>	<u>293</u>	<u>758</u>	<u>-</u>	<u>5,286</u>	<u>54,74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8,621</u>	<u>28,888</u>	<u>124</u>	<u>7,070</u>	<u>1,114</u>	<u>-</u>	<u>4,827</u>	<u>60,644</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5,271	17,871	53,142
增添購置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71</u>	<u>17,871</u>	<u>53,14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5,271	17,871	53,142
增添購置	-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5,271</u>	<u>17,871</u>	<u>53,142</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6,356	6,356
本年度折舊	-	373	37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729</u>	<u>6,729</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5,984	5,984
本年度折舊	-	372	37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356</u>	<u>6,356</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35,271</u>	<u>11,142</u>	<u>46,413</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35,271</u>	<u>11,887</u>	<u>47,15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35,271</u>	<u>11,515</u>	<u>46,786</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54,454</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58,184</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公開可取得之最近成交均價，扣除其他應扣除部分之價格為評估基礎。並考量標的物現況、經濟、功能等因素，推估其價值。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擔保銀行借款	<u>\$ -</u>	<u>6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200</u>	<u>62,000</u>
利率區間	<u>1.100%~1.700%</u>	<u>1.100%~1.624%</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7.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日</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82%-1.84%	109.10.31	\$ 5,3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033)
合 計				<u>\$ 2,3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82%-1.84%	109.10.31	\$ 30,16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033)
合計				<u>\$ 5,1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本公司長期借款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償還之金額分別為24,800千元及2,800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1,639	10,65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100)	(11,49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461)</u>	<u>(849)</u>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2,02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650	10,38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73	26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52	(220)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64	221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1,639</u>	<u>10,650</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499	11,248
利息收入	136	12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28	(1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137</u>	<u>140</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100</u>	<u>11,49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147	1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10)</u>	<u>(10)</u>
	<u>\$ 137</u>	<u>140</u>
管理費用	<u>\$ 137</u>	<u>140</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295)	(3,278)
本期認列	<u>(389)</u>	<u>(17)</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684)</u>	<u>(3,295)</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0.99 %	1.18 %
未來薪資增加	1.25 %	1.25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3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年。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0%	減少0.50%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89)	526
未來薪資增加	516	(484)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84)	522
未來薪資增加	512	(48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79千元及1,49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880	19,15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47	782
	<u>12,927</u>	<u>19,93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090	(1,011)
所得稅稅率變動	(391)	-
	<u>1,699</u>	<u>(1,011)</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4,626</u>	<u>18,925</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 <u>79,629</u>	<u>92,729</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5,926	15,764
所得稅稅率變動	(391)	-
不可扣抵之費用	185	504
未認列國外投資損益之變動	(3,297)	(626)
前期低(高)估	47	7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156</u>	<u>2,501</u>
合計	\$ <u>14,626</u>	<u>18,925</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56,880</u>	<u>42,686</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11,376</u>	<u>7,257</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16,277</u>	<u>11,857</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未實現 兌換損益</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7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7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u>(35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備抵存貨 跌價及呆 滯損失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684	530	2,2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684)</u>	<u>155</u>	<u>(1,52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85</u>	<u>685</u>	<u>68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561	1,561
(借記)貸記損益表	<u>1,684</u>	<u>(1,031)</u>	<u>65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684</u>	<u>530</u>	<u>2,21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總額皆為41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41,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皆為35,53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發行新股3,94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39,490千元。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19,745	19,74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u>42</u>	<u>42</u>
	<u>\$ 19,787</u>	<u>19,78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分派予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總數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千元)	配股率(元)	金額(千元)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20	42,637	1.70	60,404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0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92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6,133)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4,07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6,28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9)</u>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5,003</u>	<u>73,80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u>35,532</u>	<u>35,532</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5,532</u>	<u>35,532</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稀釋)	\$ <u>65,003</u>	<u>73,804</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u>35,532</u>	<u>35,532</u>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u>237</u>	<u>174</u>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稀釋)	<u>35,769</u>	<u>35,706</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美 國	\$ 362,810
法 國	62,855
其他國家	<u>114,000</u>
	<u>\$ 539,665</u>
主要產品/服務線：	
插頭及零件	\$ 388,930
線 組	132,279
其 他	<u>18,456</u>
	<u>\$ 539,665</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	\$ 30	264
應收帳款	144,437	179,828
減：備抵損失	<u>(31)</u>	<u>(38)</u>
	<u>\$ 144,436</u>	<u>180,054</u>
合約負債	<u>\$ 658</u>	<u>2,347</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2,315千元。

(十九)收 入

本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u>\$ 746,710</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八)。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2%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500千元及4,03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300千元及1,500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公司章程所訂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計算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u>3,982</u>	<u>1,96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	(629)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14	-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944	(21,408)
減損迴轉損失	-	(2,197)
什項收入	<u>2,938</u>	<u>3,835</u>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u>13,896</u>	<u>(20,398)</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 <u>792</u>	<u>774</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88,818千元及468,021千元。

本公司最重要之客戶，某美洲客戶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15,682千元及141,810千元，佔應收帳款總額為80%及79%。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366	5,465	1,444	1,431	2,590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7,391	167,391	167,391	-	-	-	-
其他應付款	8,092	8,092	8,092	-	-	-	-
	<u>\$ 180,849</u>	<u>180,948</u>	<u>176,927</u>	<u>1,431</u>	<u>2,590</u>	<u>-</u>	<u>-</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90,166	90,780	61,720	23,596	2,874	2,590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33,216	133,216	133,216	-	-	-	-
其他應付款	7,403	7,403	7,403	-	-	-	-
	<u>\$ 230,785</u>	<u>231,399</u>	<u>202,339</u>	<u>23,596</u>	<u>2,874</u>	<u>2,590</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658	30.7150	358,075	12,568	29.7600	374,024
人民幣	8	4.4720	36	8	4.5650	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448	30.7150	167,335	4,427	29.7600	131,74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526千元及2,01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944千元及(21,408)千元。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持有暴露於利率風險下之金融負債，若持有至到期日，將使淨利分別增加或減少49千元及230千元。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3,91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44,436	-	-	-	-
其他應收款	423	-	-	-	-
存出保證金	44	-	-	-	-
合計	<u>\$ 388,818</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5,36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67,391	-	-	-	-
其他應付款	18,462	-	-	-	-
存入保證金	316	-	-	-	-
合計	<u>\$ 191,535</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0,30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80,054	-	-	-	-
其他應收款	10,660	-	-	-	-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66,960	-	-	-	-
存出保證金	44	-	-	-	-
合計	<u>\$ 468,021</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0,16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33,216	-	-	-	-
其他應付款	18,302	-	-	-	-
存入保證金	316	-	-	-	-
合計	<u>\$ 242,000</u>	<u>-</u>	<u>-</u>	<u>-</u>	<u>-</u>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與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通常在管理當局預測之內。主要銷售對象主係美洲等，故應收帳款依地區別分類，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有80%及79%屬美洲地區，故應收帳款之風險有顯著集中之情形。

(2)投資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及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及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之背書保證，請詳附註七。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197,300	254,49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43,915)</u>	<u>(210,303)</u>
淨負債	<u>\$ (46,615)</u>	<u>44,193</u>
權益總額	<u>\$ 545,235</u>	<u>537,182</u>
負債資本比率	<u>(8.55)%</u>	<u>8.23 %</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之減少，主係因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質押定期存款66,960千元轉列至現金及約當現金且借款減少84,80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質押定期存款為66,96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減除上開質押定期存款金額後，負債資本比率為(4.24)%。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無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EXTRACT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
ACT USA CORP. (註一)	"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
南京青盛科技有限公司(註二)	"

註一：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二十日處分其股權。

註二：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完成註銷登記。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u>5,261</u>	<u>2,222</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條件依雙方約定，收款條件為月結四個月。本公司部份商品透過子公司加工後銷售，惟相關原物料去料加工部份並不作銷貨處理。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378,692	506,872
其他子公司	<u>31,050</u>	<u>28,401</u>
合 計	\$ <u>409,742</u>	<u>535,273</u>

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進貨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係依雙方約定，付款條件為月結四個月。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40,023	112,273
"	子公司—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25,339	17,085
"	其他子公司	125	29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27	5
		<u>\$ 165,514</u>	<u>129,392</u>

4.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子公司—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u>106.12.31</u>
	<u>\$ 10,416</u>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5.財產交易

(1)處分其他資產

本公司出售其他資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7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	\$ <u>224</u>	<u>14</u>

6.背書保證

關係人為本公司之借款之連帶保證之餘額如下：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u>107.12.31</u>	<u>106.12.31</u>
	<u>\$ 5,367</u>	<u>8,167</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773	8,071
退職後福利	39	40
	<u>\$ 7,812</u>	<u>8,111</u>

本公司提供成本6,822千元之汽車1輛及機車1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	長期借款	\$ 18,621	18,621
房屋及建築	"	27,625	27,706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	35,271	35,271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	11,142	11,515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短期借款	-	66,960
		<u>\$ 92,659</u>	<u>160,07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8,567	38,567	-	37,780	37,780
勞健保費用	-	3,128	3,128	-	3,286	3,286
退休金費用	-	1,616	1,616	-	1,632	1,632
董事酬金	-	1,300	1,300	-	1,500	1,5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808	1,808	-	1,962	1,962
折舊費用	101	3,334	3,435	250	2,833	3,083
攤銷費用	-	1,808	1,808	-	2,042	2,04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48人及4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263	-	-	1.6%	2	-	營業週轉	-	無	-	54,524	109,047

註1：有業務往來者填1，有短期融通資金者填2。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以母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10%及20%為限。

註3：上列有關合併團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本附表台幣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精能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7	-	0.91%	-	減損2,801千元
"	QT MEDICAL, INC.	-	"	100	-	1.00%	-	減損3,212千元
"	PARATUS DIAGNOSTIC, LLC.	-	"	300	-	0.92%	-	減損976千元
"	金鴻醫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1,000	0.63%	1,00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註)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長琦	孫公司	進貨	378,692	91%	月結120天	-	-	(140,023)	(84)%	

註：依雙方約定。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TRACT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11,084	113,409	3	100 %	167,965	25,460	25,574	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	永盛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80,721	80,721	-	100 %	34,274	(5,116)	(5,090)	差異係側流交易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71,065	37,205	-	68 %	36,126	(7,681)	(3,997)	差異係側流交易
永盛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37,205	37,205	-	32 %	17,204	(7,681)	(3,673)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註5)
					匯出	收回						
長琦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51,432	(二)	51,432	-	-	51,432	8,881	100.00 %	8,881	96,114	-
阜盛	"	17,478	(二)	17,478	-	-	17,478	9,027	100.00 %	9,027	71,143	-
青盛	"	29,130	(二)	29,130	-	2,325	26,805	(363)	100.00 %	(363)	-	2,325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95,715	95,715	327,14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一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4：依據投審會97.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60%計算。

註5：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清算完畢，係為剩餘股款退回。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差異	
				金額	比例(%)
流動資產		743,587	650,459	-93,128	(12.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3,488	132,010	-11,478	(8.00)
無形資產		3,422	2,174	-1,248	(36.47)
其他資產		77,358	71,820	-5,538	(7.16)
資產總額		967,855	856,463	-111,392	(11.51)
流動負債		425,224	308,409	-116,815	(27.47)
長期借款		5,133	2,333	-2,800	(54.55)
其他負債		316	486	170	53.80
負債總額		430,673	311,228	-119,445	(27.73)
股本		355,316	355,316	0	0.00
資本公積		19,787	19,787	0	0.00
保留盈餘		164,288	186,265	21,977	13.38
其他權益		(2,209)	(16,133)	-13,924	630.33
權益總額		537,182	545,235	8,053	1.5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					
無形資產：主要係107年度專利權減少所致。					
流動負債、負債總額：主要係107年度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減少所致。					
長期借款：主要係107年度償還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負債：主要係107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其他權益：主要係107年度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營運狀況穩定，並無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變動而影響重大之情事。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差異	
				金額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000,345	808,246	(192,099)	(19.20)
營業成本		708,971	589,522	(119,449)	(16.85)
營業毛利		291,374	218,724	(72,650)	(24.93)
營業費用		179,771	175,201	(4,570)	(2.54)
營業淨利		111,603	43,523	(68,080)	(61.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186)	43,519	67,705	(279.9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7,417	87,042	(375)	(0.43)
所得稅費用		13,613	22,039	8,426	61.90
本期淨利		73,804	65,003	(8,801)	(11.9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者)：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主要係因107年度受主要客戶訂單減少影響，致使營業收入大幅減少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匯率波動致使106年度外幣匯兌損失NTD27,216仟元、107年度外幣匯兌利益NTD13,863仟元及107年度什項收入增加NTD11,714仟元所致。
 所得稅費用：主要係107年度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計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單位：仟個

主要產品	108年預計銷售數量
連接器、線組、天線等	51,171

註：其他收入因非主要銷貨收入來源，故不予列示。

預期未來一年之銷售數量目標係依據產品接單情形、未來營運發展、下游產品應用市場供需狀況等為基本假設，並配合本公司產能情況編製而成。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將朝向高單價及高毛利產品發展，以挹注整體營收及獲利之提昇。除此之外，本公司為因應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將依照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發展策略及經營方針，並確實執行計畫以達成目標。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比例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2,756	111,893	(10,863)	(8.8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7,660)	51,877	139,537	(159.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511)	(127,437)	(110,926)	671.8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投資活動：主要係 107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所致。					
2.融資活動：主要係 107 年度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目前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22,254	111,477	50,348	383,383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營業額增加產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計 908,435 仟元，而產生之相對成本之現金流出計 796,958 仟元，故全年度預計由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111,477 仟元。					
(2)投資活動：預計增購固定資產 12,484 仟元，使得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預計償還銀行融資借款 2,333 仟元及盈餘分配現金支付 35,531 仟元，使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之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7 年度(實際)	108 年度(預計)
固定資產	自有資金	107 年度	10,207	\$10,207	-
固定資產	自有資金	108 年度	12,484	-	\$12,484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購置研發設備及模具設備，以期未來從事研發計畫及新產品開發分析用，以使本公司得以持續成長。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 (1)拓展生產據點，配合生產供應鏈運作，以提升效能降低製造成本。
- (2)設立銷售據點，擴大銷售版圖，以達到就近滿足客戶需求之目的。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107 年度投資(損)益	業務定位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EXTRACT LTD.	25,574	海外控股架構	認列大陸子公司投資利益	-	-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5,090)	專業加工廠	受下游客戶訂單影響，致使呈現虧損	持續開發新客戶、新產品及加強營運管理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7,670)	專業加工廠	受下游客戶訂單影響，致使呈現虧損	持續開發新客戶、新產品及加強營運管理	-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8,881	國際專業分工	透過持續開發新客戶、新產品及加強營運管理提升獲利能力	-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9,027	國際專業分工	透過持續開發新客戶、新產品及加強營運管理提升獲利能力	-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長期投資計畫，係依公司年度經營方針、各產品事業發展及客戶之需求，對外進行策略性投資作業。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0.23%及 0.09%，另 107 年度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 0.52%及 0.10%，顯示利率變動尚未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尚屬有限。

本公司利息支出主要為與銀行間短期營運資金週轉使用，除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外，未來將隨時掌握利率變化及全球經濟發展趨勢，以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獲利所產生的影響。

本公司 106 年度淨兌換損失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為-2.72%，另 107 年度淨兌換利益為 NTD13,863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為 1.72%，體匯兌因素尚未構成獲利狀況之風險負擔。本公司匯率政策係先預估外幣收支淨部位，將匯率波動造成之匯兌風險部分自然規避，再搭配全球總體經濟走勢、及海外市場拓展等未來資金需求，來規避外幣波動風險。

本公司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之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操作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並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本公司針對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訂有相關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皆依據上述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3)未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係秉持保守穩健原則，以規避實質外匯交易及存借款利率波動風險為主。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未來研發計畫方向

研發計畫	設計發展方向
專利佈局	持續提供內部人員簡化版專利資訊及主動發佈產品專利訊息，以強化產品專利地雷之佈局。
天線產品	在現有天線市場之高低階應用產品中，尋找低成本及技術創新之替代方案。
行動通訊設備	將電子設備未來應用技術與連接器產品設計開發能力相結合，以尋找低成本及技術創新之替代產品。
消費性電子產品	結合低成本及實用性之訴求，將綠色環保概念應用於產品設計中，以開發資源節能相關之未來應用產品。
汽車電子設備	將現有汽車電子設備所用之連接器，擴大運用在車用電子設備及車用通訊設備上。

研發計畫	設計發展方向
航太電子設備	將現有連接器之產品使用功能，擴大應用在航太電子設備方面，以跨入航太電子產業領域。
醫療電子設備	將現有連接器之高頻傳輸技術，擴大應用在醫療電子設備方面，以滿足醫療照護未來日趨多元化之需求。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將維持每年新台幣 700 萬元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逐年提昇。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並未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以迅速掌握產業動態，持續開發新產品及新技術，並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有正面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之原則，積極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並致力維持企業形象，遵守相關法令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足以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進行併購計畫，故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擴充廠房計畫，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有金屬材料、塑膠材料、電鍍材料及其他材料等，供應廠商眾多，並依據品質、價格、交期等條件建構出效率便捷之生產供應系統，由於原料供應廠商眾多，故本公司之重要零組件均至少由 2 家以上廠商供應，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日止並未有對單一供應商採購金額達進貨淨額 20% 以上，應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為專業連接器及線組產品之生產及銷售之公司，銷貨對象主要為車用電子、行動通訊及消費電子等廠商，客戶多屬國內上市櫃公司及國外知名廠商，長盛集團為避免銷貨集中之風險，近年來極積開發新產品線，並藉新產品之導入成功引進新客戶 Tecvox，106 年度及 107 年度分別佔各年度銷貨比重之 58.51% 及 44.78%，而 Tecvox 集團為全球知名車廠飛雅特-克萊斯勒之供應商，由於汽車產業對於行車安全要求高，因此產業鏈封閉，新進零組件

供應商要加入供應體系難度較高，需經過漫長的產品測試及認證流程，惟產品一旦通過車廠的認證合格，車廠訂單將極為穩定，對零組件廠商而言，不容易發生訂單流失的狀況，而除了 Tecvox 集團之訂單外，其餘前十大銷貨客戶皆已往來多年，下單情形穩定，可見產品品質及交期深獲客戶之信任，加上本公司仍持續於研發新產品及開發新客戶，故銷售集中之風險應尚屬有限。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不適用。此外，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之精神，董事會並設有獨立董事兩席，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發展及股東權益有正面效益。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說明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本公司為確保公司電腦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訂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並且為讓員工必需履行資訊安全保護責任，訂定「資訊安全保密協議書」，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及稽核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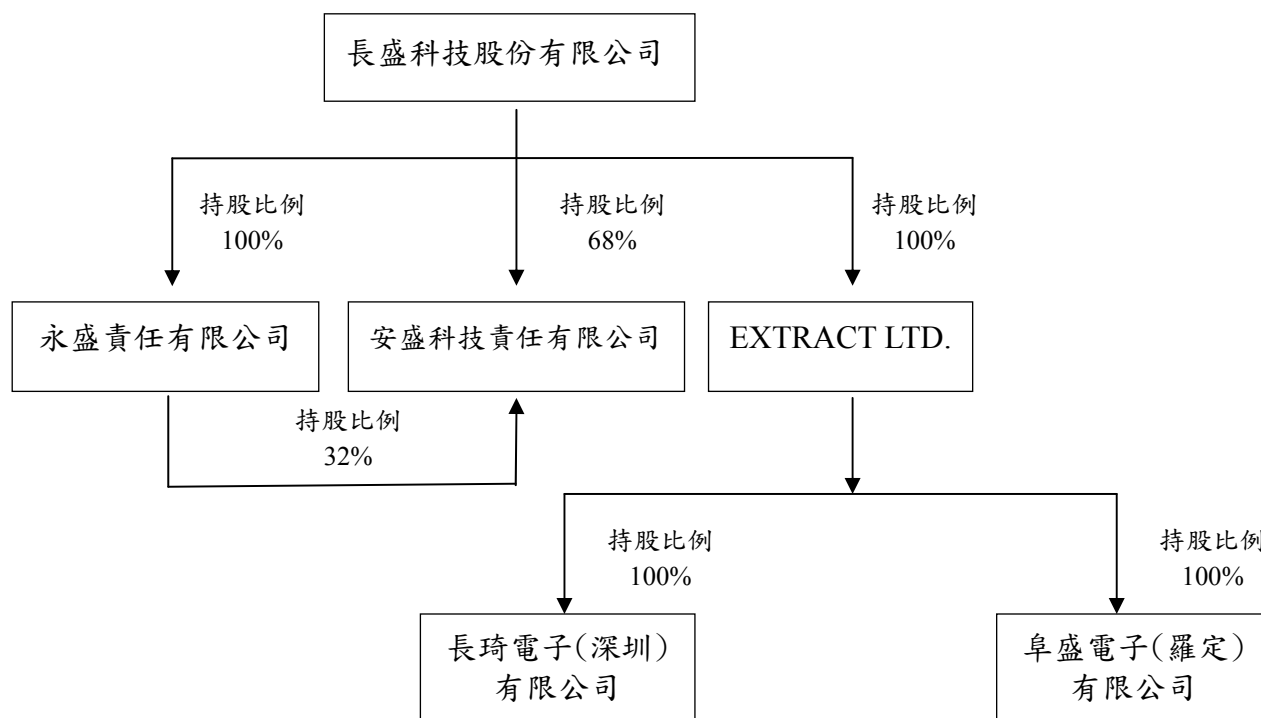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107.12.31)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89.06.29	8 Road Tan Thuan Export Processing Zone 7th District,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80,721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96.12.20	越南胡志明市第七郡新順東坊新順工業區在加工區內 Y02b-03a 場地	96,635	電線接頭、電纜及產品出口
EXTRACT LTD.	90.01.04	3rd Floor, Box 933, Omar Hodge Building,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11,084	一般投資事業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91.12.11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坪地街道坪西社區富泰南路 1-2 號	60,567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92.05.09	中國廣東省羅定市附城街道寶城東路 88 號	20,432	各種連接器、電子產品及電線組裝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姓名及持股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尚元良	-	-
	董事	曾振光	-	-
	董事	陳筱芳	-	-
	總經理	曾振光	-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尚元良	-	-
	董事	曾振光	-	-
	董事	陳筱芳	-	-
	總經理	曾振光	-	-
EXTRACT LTD.	董事長	尚元良	-	-
	總經理	尚元良	-	-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俊明	-	-
	監事	賈豫讚	-	-
	總經理	余立	-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俊明	-	-
	監事	賈豫讚	-	-
	總經理	余立	-	-

(4)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永盛責任有限公司	USD2,600 仟元	36,505	2,202	34,303	20,446	-1,572	-5,116	-
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VND63,478,298 仟元	61,037	7,699	53,338	36,527	-7,174	-7,681	-
EXTRACT LTD.	USD3,360 仟元	168,219	0	168,219	0	-33	25,460	-
長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USD1,250 仟元及 HKD4,000 仟元	336,309	240,195	96,114	520,359	-7,787	8,881	-
阜盛電子(羅定)有限公司	USD600 仟元	107,705	36,562	71,143	117,555	14,267	9,026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62-117 頁。

(三)關係報告書：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更正申報一〇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誤植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5月15日本公司申報一〇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誤植金額
更正資訊項目/報表名稱:合併綜合損益表
更正前金額/內容/頁次:基本每股盈餘0.08元、稀釋每股盈餘0.08元
更正後金額/內容/頁次:基本每股盈餘-0.08元、稀釋每股盈餘-0.08元
因應措施:立即更正重新上傳。
- (一)更正申報一〇七年六月資金貸與資訊揭露明細表
107年8月17日本公司申報一〇七年六月資金貸與資訊揭露明細表誤植金額
更正資訊項目/報表名稱:資金貸與資訊揭露明細表
貸出資金之公司: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貸與對象:安盛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更正前金額: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14,553仟元、期末餘額11,642仟元、實際動支金額11,642仟元
更正後金額: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15,230仟元、期末餘額15,23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13,402仟元
因應措施:申請更正重新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長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尚元良

